

湖南湘江新区发展规划

（ 2016-2025 年 ）

（ 2016 年 4 月 22 日湖南省人民政府批复 ）

目录

前言.....	1
第一章 发展基础和战略意义	2
第一节 发展基础.....	2
第二节 战略意义.....	3
第二章 总体要求和发展目标	5
第一节 指导思想.....	5
第二节 基本原则.....	5
第三节 战略定位.....	7
第四节 发展目标.....	8
第三章 构建高端产业新体系	10
第一节 提升产业空间布局.....	11
第二节 培育全国领先的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	13
第三节 打造辐射中西部现代服务业集聚中心.....	16
第四节 建设独具特色的国家文化创新创意产业高地.....	17
第五节 构建环长株潭现代都市农业示范基地.....	19
第四章 塑造品质城市新形象	21
第一节 提升城镇空间布局.....	21
第二节 优化城市建设形态.....	22

第三节 提升综合承载能力.....	24
第四节 提升城市治理水平.....	26
第五章 探索生态文明建设新路径	27
第一节 优化生态安全结构.....	28
第二节 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	28
第三节 加强生态系统保护建设.....	29
第四节 建设低碳节能示范新区.....	32
第五节 健全生态文明建设机制.....	34
第六章 建设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	36
第一节 建设创新驱动发展引领区.....	36
第二节 打造科技体制改革先行区.....	38
第三节 建设军民融合创新示范区.....	40
第七章 打造内陆开放协作新高地	41
第一节 构建开放门户.....	42
第二节 提升开放层次.....	44
第三节 实现联动型协作发展.....	46
第四节 构建多层次对外开放通道.....	48
第八章 构筑城乡统筹新模式	49
第一节 推进城乡建设服务一体化.....	49
第二节 实现城乡品质形象特色化.....	50

第三节 推进城乡管理体制一体化.....	51
第九章 保障措施	52
第一节 优化管理体系.....	52
第二节 深化改革创新.....	54
第三节 强化政策保障.....	57
第四节 夯实人才基础.....	59

湖南湘江新区发展规划

(2016-2025 年)

前言

建设好湖南湘江新区（以下简称“湘江新区”），对于促进中部地区崛起、推进长江经济带建设、加快内陆地区开放发展具有重要意义。根据《国务院关于同意设立湖南湘江新区的批复》（国函〔2015〕66号）、《国家发改委关于印发〈湖南湘江新区总体方案〉的通知》（发改地区〔2015〕924号），制定本规划。

湖南湘江新区核心区域面积约 490 平方公里，包括岳麓区岳麓街道、望月湖街道、桔子洲街道、银盆岭街道、观沙岭街道、望城坡街道、西湖街道、咸嘉湖街道、望岳街道、梅溪湖街道、坪塘街道、含浦街道、天顶街道、洋湖街道、学士街道等 15 个街道，望城区高塘岭街道、乌山街道、白沙洲街道、大泽湖街道、月亮岛街道、金山桥街道、黄金园街道、雷锋街道等 8 个街道，宁乡县金洲镇等 1 个乡镇，覆盖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和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等 3 个国家级园区和宁乡高新区、岳麓工业集中区等 2 个省级园区。规划范围涵盖长沙市岳麓区全境，高新区全境（含代管的岳麓区麓谷街道、望城区雷锋街道），望城区白箬铺镇、乌山街道、高塘岭街道、白沙洲街道、

大泽湖街道、月亮岛街道、金山桥街道、黄金园街道等 8 个街镇，宁乡县玉潭镇、夏铎铺镇、金洲镇、历经铺乡、城郊乡等 5 个街镇，面积约 1200 平方公里。

本规划期限为 2016—2025 年。

本规划按照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城乡规划、土地利用规划、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多规合一”的理念编制，经法定程序审批通过后，是指导湘江新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改革发展建设的行动纲领和编制相关专项规划的重要依据。

第一章 发展基础和战略意义

湘江新区发展基础良好、战略地位突出，在引领推动全国改革开放、带动区域经济发展方面发挥着重要的独特作用，对深入实施国家区域发展总体战略具有重大意义。

第一节 发展基础

（一）区位优势明显。新区处于国家城镇化“两横三纵”战略格局长江横轴和京广-京哈纵轴的结合点，位于东部沿海地区和中西部地区过渡带、长江开放经济带和沿海开放经济带结合部（以下简称“一带一部”）。随着渝长厦高铁、京港澳高速复线等重大交通项目的建成，新区将成为丝绸之路经济带、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以下简称“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联动发展的重要互通节点，成为辐射中西部、连接东南亚的桥头堡。（附图 1 湖

南湘江新区区位示意图)

(二) 创新优势集中。新区是国家重要的海外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基地和中南地区科技创新中心。高校资源密集, 现有国家重点大学 3 所, 两院院士 40 余名; 科研机构汇集, 拥有国家超级计算长沙中心等 120 余个国家级技术创新平台、40 多家部(省)属科研机构; 创新园区聚集, 作为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 长沙高新区科技创新实力位居全国高新区前十强。

(三) 产业优势明显。新区综合交通网络体系基本形成, 水利、能源、信息等基础设施保障有力; 拥有 3 个国家级园区和 2 个省级园区, 形成了装备制造、电子信息等优势产业集群, 是中部地区重要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基地和先进制造业基地; 现代服务业平台初具规模, 重大服务业项目加速聚集, 具备了大规模集聚人口和产业的基础条件。近 5 年来, 湘江新区保持了 13% 的年均经济增速, 经济总量占全市的 30%、全省的 8%。

(四) 生态优势突出。新区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较强, 生态条件良好, 人居环境优美, 拥有水域面积 80 平方公里, 山体面积 300 平方公里, 农田 200 平方公里, 拥有岳麓山、洋湖湿地、金洲湖等大批生态景观资源, 是长株潭城市群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以下简称“两型社会”)建设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的核心示范区。(专栏 1 “十二五”期间湘江新区主要经济指标情况)

第二节 战略意义

(一) 有利于建设长沙区域性中心城市。湘江新区是长沙城

市品质提升和产业转型升级的主阵地。综合考虑生活、生产、游憩三个维度，推动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双轮驱动，新型工业化和新型城市化良性互动，努力实现现代产业、现代生活、现代都市三位一体协调发展，提升城市综合实力和国际竞争力，构建产城融合、城乡一体的新型城镇化示范区，有利于充分发挥长沙“一带一部”核心区优势，为实现跨江发展、双核驱动增添强劲动力，推动长沙加快建设具有国际品质和湖湘文化标识的现代化中心城市和国际化大都市。

（二）有利于提升长株潭城市群发展新优势。湘江新区作为长株潭自主创新示范区和两型社会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的核心平台，有利于发挥先行先试政策优势、人才科技创新优势和自然环境生态优势，实现优势叠加、政策共享、功能互补、统筹推进，推动长株潭城市群建设成为人口规模大、技术水平高、服务功能强、基础设施发达、“两型”特色突出的国家级城市群。

（三）有利于打造长江中游地区核心增长极。湘江新区作为促进中部崛起、推动长江中游发展的核心引擎和建设富饶美丽幸福新湖南的前沿阵地，积极探索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的新路径和新模式，推动形成错位定位、层次分明、协作有序的区域发展格局，打造长江中游城市群核心增长极。

（四）有利于构筑内陆开放型经济新高地。主动顺应国家实施“一带一路”、推动东西双向开放和沿海沿江沿边全面开放的战略，积极融入横贯东西、辐射南北、通江达海、经济高效、生

态良好的长江经济带，建设综合性开放平台、推进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构筑大通关体系，实现企业、人才、技术、资金和产品“引进来”与“走出去”，在更高层次更广领域聚集发展要素，把新区打造成为中部地区外商投资首选地、长江经济带内陆开放高地。

第二章 总体要求和发展目标

第一节 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和“五化同步”发展要求，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新理念，坚持发展第一要务，坚持以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突出新型工业化和新型城镇化融合发展重大主题，做大经济总量、提升发展质量、提高人均均量，加快打造区域发展新增长极、转型发展新引擎、内陆开放新高地、创新创业新平台和宜居宜业新家园，努力打造引领新常态践行新理念的先行区和示范区，着力建设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设富饶美丽幸福新湖南的重要引擎，展示国家级新区创新活力和奋进风采，争当国家级新区建设的排头兵，在带动湖南省经济社会发展、促进中部地区崛起和长江经济带建设中发挥更大作用。

第二节 基本原则

（一）改革示范、创新发展。坚持先行先试、创新驱动，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进行改革探索，更加注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现科技创新、制度创新、管理创新、开放创新、文化创新有机统一和协同发展，将新区的生态优势、创新优势、科教优势和产业优势转化为核心竞争力，同步实现增速换挡、动力转换和结构优化，创造可复制、可推广的创新模式和改革经验。

（二）产业支撑、协调发展。发挥产业倍增对城乡品质倍升和收入倍加的引领作用，突出产业优化升级的主攻方向，强化先进制造业的重点支撑作用，实现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双轮驱动，补齐补强结构性、功能性发展短板，促进长沙东西互动协调发展，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促进新型工业化、信息化、新型城镇化、农业现代化、绿色化同步发展，不断增强发展整体性。

（三）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坚持可持续发展，坚定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深入推进“两型”社会建设，充分融入山水洲城特质和湖湘文化特色，促进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及人与自然和谐相处，实现生态文明建设与经济社会发展良性互动。

（四）品质提升、共享发展。坚持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充分调动人民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增强发展动力。突出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全方位展示都市新城的品质品位、气质气派、特点特色，提升城乡居民生

活水平，使全体人民在共建共享发展中有更多获得感和幸福感。

（五）区域联动、开放发展。全面对接“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发展战略，推动国家级新区、自主创新示范区和“两型社会”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功能叠加，辐射带动新区与周边区域联动发展。坚持内外需协调、进出口平衡、引进来和走出去并重、引资和引技引智并举，发展更高层次的开放型经济，打造长江经济带内陆开放高地。

（六）规划引领、科学开发。按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和新区总体方案要求，落实新区发展总体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明确新区发展的战略目标、空间布局和重点任务，坚持科学的开发方向、合理的推进时序和严格的管控措施，彰显新区的发展实力、国际水准、一流品质和湖湘特色。

第三节 战略定位

（一）高端制造研发转化基地和创新创业产业集聚区。充分发挥新区内国家级技术创新平台和国家级园区的科技资源优势，以体制机制创新为突破口，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 and 企业的市场主体作用，提升综合效能，推进创新创业和资本紧密结合，推动产业承接发展和转型升级，促进科技创新成果加速转化，形成重要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基地和创新创业发展新高地。

（二）产城融合、城乡一体的新型城镇化示范区。坚持以人为本，率先开展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城镇化投融资机制、农村宅基地制度、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管理、农业设施用地管理等方

面的改革探索，促进城市新区与工业园区融合发展，打造宜居宜业、功能完善、产城融合、活力充沛、生态宜居的现代化智慧新城，为国家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探索路径、提供示范，高标准把湘江新区打造成为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示范区。

（三）全国“两型”社会建设引领区。牢固树立“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发展和保护相统一”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深入推进“两型”社会建设综合配套改革，把生态文明融入新区改革发展建设的全过程和各方面，健全生态文明制度体系、优化空间开发格局、发展绿色产业、推广绿色建筑、倡导绿色生活、弘扬生态文化，促进资源节约利用和环境质量持续优化，实现生态文明建设与经济社会发展良性互动、人与自然和谐相处，在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方面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四）长江经济带内陆开放高地。抢抓国家“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建设的战略机遇，充分发挥区位优势，加强区内港口与沿江各大港口的有机联动，加快与周边地区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构建区域大通关体系，打造通江达海、对接国内外的综合性开放平台。

第四节 发展目标

按照“三年出形象，五年成规模，十年树标杆”的要求，湘江新区发展的阶段性目标为：

到 2018 年，新区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11%左右、固定资产

投资年均增长 20%左右、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18%左右、城镇化率达 86%左右、研发经费投入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提高到 2.5%、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 61%，承载能力稳步提升，经济实力显著增强，现代产业体系基本构建，品质新城日益凸显，生态环境持续改善，改革开放取得突破，展现宜居宜业、精致精美的城乡新形象。

到 2020 年，新区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11%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长 20%左右、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18%左右、城镇化率达 87%左右、研发经费投入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提高到 2.8%、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 66%，承载能力显著提升，经济总量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相对 2010 年增长 3 倍，产业结构明显优化，城乡品质实现倍升，体制机制更趋完善，完成长株潭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改革任务，重点领域改革实现突破，对外开放格局基本形成，国际化都市和现代化品质新城形成规模，率先迈向基本现代化。

到 2025 年，新区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10%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长 18%左右、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18%左右、城镇化率达 89%左右、研发经费投入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提高到 3.3%、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 75%，承载能力全面形成，综合实力大幅提升，城乡统筹融合共进，现代产业体系日益健全，辐射带动作用显著增强，对外开放高地全面形成，创新驱动发展和全面深化改革格局全面形成，成为带动湖南省和长江中游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引擎、长江经济带建设重要支撑点、全国“两型”

社会建设先行区，树立全国新型工业化和新型城镇化融合发展的标杆。（专栏2 湖南湘江新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

第三章 构建高端产业新体系

围绕产业集约化、集聚化、集成化，突出高端、智能、融合发展，按照“主动减量、优化存量、引导增量”的要求，积极培育新产品、新技术、新业态，减少无效和低端供给，扩大有效和中高端供给，实现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双轮驱动，农业与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扩大有效需求与提升有效供给两端发力，强力推动经济增长保持中高速、产业发展迈向中高端，着力构建以制造业为主体、现代服务业为支撑、现代农业为基础的现代产业体系。落实“中国制造2025”和“互联网+”计划，加快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促进服务业优质高效发展，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发展，推动传统产业优化升级，着力发展北斗导航、航空航天装备、3D打印、机器人等一批有优势、有潜力的未来产业，构建梯次发展的产业结构和新一轮产业竞争的先发优势。建设国家新材料、智能装备、智能终端、节能环保、生物医药、文化创意等产业区域中心，培育一批国际化企业集团、打造一批区域性领军企业、扶持一批创新型小微企业，提升产品质量和品牌塑造，创新拓展营销渠道方式，鼓励推进国际产能合作，打造集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的综合性产业链条。

第一节 提升产业空间布局

构建“两走廊、三轴、五基地”的产业发展空间布局。

（一）两走廊

——湘江西岸现代服务业发展主轴。以湘江西岸岸线为主轴，提升大王山旅游度假区、洋湖总部经济区、岳麓山风景名胜区、滨江金融商务区、麓谷高技术服务区规划建设品质，建设望城滨水新城，加快形成具有国际品质、湖湘特质的金融总部经济区、区校合作示范区、现代都市滨水区和文化旅游目的地，向南辐射湘中、湘南地区，向北带动洞庭湖生态经济区，引领带动长株潭城市群现代服务业发展。

——319国道战略性新兴产业走廊。依托长沙高新区、宁乡经开区、望城经开区等国家级园区和宁乡高新区、岳麓工业集中区等省级园区，加强产业布局联动、基础设施互通和公共平台共享，重点发展先进装备制造（智能制造）、新能源与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生物医药等产业集群，向东对接长沙主城区、长沙县和浏阳市，向西辐射带动益阳等经济发展腹地，打造国内领先、国际先进的战略性新兴产业走廊。

（二）三轴

——岳长潭产业功能轴。沿岳长潭城际铁路打通南北区域联系，沿线串联望城高星组团、岳麓中心城区、坪浦组团，构筑产城融合、创新驱动、智造引领的综合性发展轴。

——北部发展次轴。沿望京大道形成联动高星组团、宁乡组

团，打造联动城乡、交通便捷的开放型发展轴。

——南部产业发展次轴。沿长韶娄高速-莲坪大道形成联系坪浦组团，辐射道林镇、花明楼镇等周边区域，按照符合长株潭生态绿心规划和绿心保护条例的要求，形成人文彰显、生态优美的绿色化发展轴。

（三）五基地

——自主创新引领基地。以长沙高新区为核心，辐射带动岳麓山大学城、岳麓工业集中区、宁乡高新区、浏东新城等区域，促进科技、教育与产业的协同发展，加快建设各类人才创新创业、工作学习、生活游憩的优质平台，重点发展研发、设计、教育培训等生产性服务业。

——先进制造业发展基地。充分发挥长沙高新区、宁乡经开区和望城经开区等国家级园区制造业规模优势，以工程机械、电子信息、航空航天、食品加工、有色新材、再制造等产业为重点，推动制造业向高端化、集成化发展。

——总部经济集聚基地。依托区内优越的自然生态环境，高标准建设梅溪湖总部经济区、洋湖总部经济区、滨江金融商务区、金桥国际商务区和望城滨水新城，强化商务商贸、教育医疗、文化娱乐等配套服务，培育发展电子商务、文化创意、移动互联网、服务外包、科技服务等新兴服务业，着力吸引国内外企业总部以及研发中心、营销中心、结算中心集聚落户，打造国际化、智能型总部经济基地。

——生态旅游休闲基地。推进岳麓山风景名胜区、大王山旅游度假区、乌山森林公园、凤凰山森林公园、洋湖湿地公园、金洲湖湿地公园建设和莲花山、桃花岭、象鼻窝等生态资源保护与开发，重点发展旅游度假、医疗健康、体育健身、养老服务等产业，打造完整的旅游休闲产业链，建设生态旅游休闲目的地。

——现代都市农业示范基地。加快望城农业科技园、宁乡县农业科技园、岳麓都市农业带等特色农业功能区和特色村镇建设，推进现代农业适度规模经营，重点发展有机农业、高效农业、观光农业和都市休闲农业，打造融生产性、休闲性和生态性于一体的都市农业示范基地。（专栏3 湖南湘江新区产业园区功能定位）

第二节 培育全国领先的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

支持新材料、先进装备和智能制造、新能源与节能环保、信息技术、生物技术等新兴产业发展，支持食品、轻纺、家电等传统产业优化升级，引导制造业朝着分工细化、协作紧密方向发展。发挥企业的主体地位和资本的整合功能，坚持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通过新材料、新模式、新工艺、新技术创新发展提升传统优势产业；发挥智能制造在推进制造业转型升级发展中的统领作用，促进信息技术向市场、设计、生产等环节渗透，推动生产方式向柔性、智能、精细转变，实现生产过程自动化、流程管理数字化、企业信息网络化、智能制造云端化，推进制造业的高端化发展。

（一）新材料产业集群。依托长沙高新区国家新材料成果转化及产业化基地、宁乡高新区国家级节能环保新材料高新技术产

业化基地、望城经开区国家有色金属新材料精深加工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和重点企业，重点发展动力电池及材料、金属新材料、高性能复合材料，布局发展石墨烯、纳米材料、生物材料、智能材料等前沿材料领域，打造储能材料产业链、有色金属材料产业链、碳材料产业链、精细化工材料产业链和磁性材料产业链，形成我国中西部地区新型材料产业集聚的重要基地。到 2025 年，新材料产业集群产值达 3000 亿元。

（二）先进装备和智能制造产业集群。依托长沙高新区智能制造产业园、中联重科工业园、宁乡经开区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园、智能家电产业园、望城智能交通产业园等专业园区和重点企业，提升工程机械、电力设备等传统优势产业，培育发展航空航天装备、智能家电、智能电网装备、高档数控机床、海工装备、物流装备产业，将 3D 打印设备、智能机器人系统集成和本体制造、工业和服务机器人产业做出特色，打造一批生产过程和生产产品智能化领军企业。到 2025 年，先进装备和智能制造产业集群产值达到 2500 亿元。（专栏 4 湖南湘江新区智能制造示范项目和企业）

（三）新能源与节能环保产业集群。依托长沙高新区、宁乡经开区、岳麓工业集中区、宁乡高新区节能环保产业园和新能源产业园等专业园区和重点企业，在巩固绿色建筑、太阳能光伏等全产业链的基础上，做大做优环保技术、节能装备、装配式住宅、锂离子电池等特色产业。到 2025 年，新能源与节能环保产业集群产值达到 600 亿元。

（四）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集群。依托长沙高新区移动互联网产业专业园、北斗导航应用产业集聚区、信息产业园和望城经开区电子信息产业园和中南大学科技产业化基地等专业园区、重点企业，加快电子信息产品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关键基础材料的研发生产，大力发展新一代电子信息设备制造业，做大做强卫星技术及应用、集成电路、信息通信设备、数据库、办公软件、操作系统、中间件及工业软件产业。到 2025 年，新一代信息技术（电子信息）产业集群收入达 1000 亿元。

（五）生物医药产业集群。依托长沙高新区生物医药产业专业园、岳麓工业集中区生物基因检测专业园、宁乡经开区医疗器械专业园和重点企业，在发挥制药产业、高性能医疗器械产业优势的同时，大力发展生物疫苗、诊断试剂、基因工程药物、现代中药、化学制药、医药商业等产业。到 2025 年，生物医药产业集群产值达 600 亿元。

（六）食品轻纺家电产业集群。依托宁乡经开区丝绸之路特色食品加工产业园、妇孕婴童用品产业园、望城经开区食品加工产业园（高科技食品加工基地）、宁乡高新区高端纺织服装、印刷包装产业园等特色园区，湖南大学设计艺术学院、中意设计创新中心等设计平台和重点企业，做精做优做特农副食品加工业、纺织服装业、智能家电业，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发展功能食品营养保健品和特殊功用服装。提升产品质量，培育优势品质，创新营销方式，拓展市场空间。到 2025 年，食品轻纺家电等轻工产

业集群产值达 1200 亿元。（专栏 5 湖南湘江新区先进制造业重点项目和企业）

第三节 打造辐射中西部现代服务业集聚中心

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放宽市场准入，适应新型工业化和居民消费结构升级的新形势，促进服务业优质高效发展，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生活性服务业向精细和高品质转变，推动制造业由生产型向生产服务型转变，促进现代制造业与服务业有机融合、互动发展。

（一）建设医疗健康中心。重点依托湘江新区国际医疗健康城、浏东新城生态养老健康城，引入和集聚国内外高端医疗资源、一流医疗机构和先进管理模式，集聚一大批综合性医院和特色专科医院，引进国内外知名医疗管理品牌，设立医疗服务、医学研发、康复疗养、总部商务、综合配套等五大功能板块，抢占基因检测、分级诊断等技术和产业制高点，打造“医、养、研、商、游”全生命健康服务产业链，形成面向东南亚、服务中西部的国际高端专科医疗、医学中心。

（二）建设商贸物流中心。推动商业优化升级和物流融合发展。以滨江新城商务区、梅溪湖中央商务区和金星大道现代先进服务业街区为核心打造湘江新区中央商务区（CBD）。依托滨水新城高端服务业集聚区、斑马湖商贸集中区、麓谷商业中心和地铁上盖商圈，建设一批商业综合体、地标性商业设施，重点发展品牌商贸、高端餐饮、娱乐休闲、社区养老等生活性服务业，壮

大法律、会计、咨询、评估等商务服务业，大力集聚国际国内知名品牌，建设都会级商业功能区；建设金桥物流中心、高星物流园和宁乡农产品物流基地、学士医药物流基地等重要物流节点，完善进口保税、出口监管、物流金融等现代物流服务功能，建设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园区和保税物流园，形成现代物流园、物流中心、配送中心、电子商务基地相结合的物流产业群，打造中部地区重要的物流配送中心。到 2025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 1650 亿元，社会物流收入达 360 亿元以上。

（三）建设区域金融中心。推动滨江新城金融商务区、长沙金融后援服务中心、高新区科技与金融创新示范园建设；积极引进新设各类金融机构，鼓励全国性、区域性金融机构和外资金融机构在新区设立分支机构，创造条件鼓励境内外金融机构在新区设立地区总部、后援中心和专营机构，支持财务公司、金融租赁公司和消费金融公司等非银行机构组建，丰富区域金融业态。积极发展绿色金融，打造金星路绿色金融街区，推进绿色资产证券化，完善对节能低碳、生态环保项目的各类担保机制，鼓励金融机构通过信贷资产证券化盘活存量资金；推进各类金融要素体制机制深化改革，明确战略定位，发挥比较优势，满足新区多元化多层次金融需求；推动金融对外开放，支持符合条件的外资银行分支机构入驻新区，开展跨境人民币结算业务。到 2025 年，金融业增加值达到 450 亿元。

第四节 建设独具特色的国家文化创新创意产业高地

顺应消费多元化、个性化导向，以配套基础设施和服务能力建设为重点，促进各类社会资源有效融合，大力发展文化旅游、创新创业等体验型、休闲型、创意型经济，创造新供给，释放新需求。

（一）建设创新创业产业中心。以长沙高新区自主创新示范区为依托打造“中国创新谷”，以岳麓工业集中区、岳麓山大学城、香山教育城为重点打造泛岳麓山创新创业示范圈。互联网产业，依托湖南移动互联网产业集聚区、中国联通长沙云数据中心成立长沙移动互联网产业技术研究院，依托长沙证通电子互联网大数据科技产业园、国防科大天河超级计算机和国家超级计算长沙中心，重点发展移动电子商务、物联网、云计算和大数据产业；软件产业，优化提升以长沙信息产业园为核心的软件产业公共技术服务平台，重点发展软件开发、信息与网络服务产业；设计产业，依托中南大学科技园研发总部、湖南大学设计艺术学院、中意设计创新中心、华曙研究院等创新研究院，重点发展工业设计、工程设计和展示设计产业；检验检测认证产业，依托湖南工业设计创新平台，建设中意技术转移湖南分中心等技术转移平台，重点发展计量检测技术、检测装备研发、检测认证产业。服务外包产业，以高新区服务外包产业基地为重点，发展信息技术外包服务（ITO）、业务流程外包服务（BPO）和知识流程外包服务（KPO）产业。到2025年，创新创业产业总收入年均增速15%以上，达到2600亿元以上。

（二）建设文化产业中心。整合各类文化资源，依托长沙高

新区麓谷国家动漫游戏产业基地、岳麓文化艺术产业基地、梅溪湖国际文化艺术中心，充分发挥中国湖南动漫公共技术服务平台等公共服务平台的作用，实施“名人、名园、名企、名品、名牌”建设工程，加快推进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与相关产业融合，推动创意设计、演绎娱乐、影视传媒、新闻出版、移动教育、动漫游戏等优势产业做大做强，吸引和聚集全球创意资源，建设具有中部地区特色的国家级文化和科技融合示范基地。到 2025 年，文化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 10%以上。

（三）建设旅游度假中心。高起点高品质规划、建设、推出精品旅游线路、高端旅游景点和特色旅游产品，打造串联大王山旅游度假区-洋湖景区-岳麓山风景名胜区-汉王陵遗址公园-月亮岛-乔口渔都的湘江西岸黄金旅游经济产业带，重点发展以湘江欢乐城、美丽中国长沙文化产业园为核心的现代都市度假游，以岳麓山风景名胜区、汉王陵遗址公园、湘军文化园、香山风情小镇为重点的名胜山水游，以湘江古镇群为核心的休闲观光游，以雨敞坪-莲花、关山小镇、光明大观园为重点的乡村特色民宿游，打造辐射中西部地区的旅游度假目的地。到 2025 年旅游业总收入达到 1400 亿元。（专栏 6 湖南湘江新区现代服务业重点项目和企业）

第五节 构建环长株潭现代都市农业示范基地

加强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和经营体系，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推动种养加一体、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走产出高效、产品安全、资源节约和环境

友好的农业现代化道路。创建全国“两型”都市现代农业示范基地，在稳定粮食生产的同时，加大农业结构调整力度，重点发展特色水果、设施蔬菜、休闲渔业、观光农业等“两型”产业，充分发挥农业生态保障功能，提高农业生产效率。到2025年，新区耕地保有量保持在26490公顷以上，其中一、二级耕地占80%以上，“三品一标”农产品占销售食用农产品70%以上，主要农产品监测合格率达到95%以上，农业产地环境质量合格率达到100%，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超过61000元，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大幅提升。

（一）建设望城农业科技园。以乌山、靖港等乡镇为核心节点，构建以农业科技研发、观光休闲农业、高效设施农业等功能于一体的现代农业产业带，带动长株潭地区及环洞庭湖经济区现代农业发展，建设国内一流的国家级农业科技园区。

（二）建设宁乡农业科技园。建设以金洲镇为核心的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区，构建以农产品精深加工和高效种植、特色养殖、休闲观光为主导的产业格局，打造中部地区高效农业展示中心、农业科技应用推广中心、农产品加工物流中心，争创国家级农业科技园。

（三）建设岳麓都市农业带。以“莲花慢谷”、“雨敞坪彩谷”、“学士智谷”、“含浦乡韵谷”、“高新区电商农业示范园”为核心，推动传统农业向科技种植、规模经营、生态休闲、观光旅游农业、电商农业转型，打造引领中部地区的都市农业示

范带。

第四章 塑造品质城市新形象

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按照“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青水秀”的要求，贯彻“适用、经济、绿色、美观”的建筑方针，坚持区域统筹、产城融合、城乡一体，提升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水平，促进新城建设与旧城改造联动、精致城市与美丽乡村建设同步、城镇发展与产业支撑协调、就业转移与人口集聚统一，促进城市管理智能化、公共服务便捷化、人居环境生态化，提高城市空间利用率，改善城乡人居环境，实现城乡品质倍升。

第一节 提升城镇空间布局

构建“一主、三副、多点”的城镇空间布局。

（一）一主

——岳麓中心城区。由梅溪湖国际新城、麓谷科技新城、岳麓山大学城、滨江新城、市委政府行政服务区等 5 个功能区块组成，远期向西拓展白箬铺组团，沿湘江西岸及 319 国道进行布局，强化行政文化、现代商业、科技创新功能融合，建设现代化城市中心区、市级综合服务中心、中部创新服务中心，打造长沙“西中心”。

（二）三个新城副中心

——北部高星副中心。由望城高塘岭组团、滨水新城、望城经开区等 3 个功能区块组成，围绕湘江岸线进行布局，打造长岳一体化和内陆开放主阵地。

——西部宁乡副中心。由宁乡玉潭组团、宁乡高新区、浏东新城、宁乡经开区等 4 个功能区块组成，沿金洲大道两厢布局，构筑向西联动发展桥头堡。

——南部坪浦副中心。由洋湖生态新城、大王山（观音港）旅游度假区、岳麓工业集中区等 3 个功能区块组成，沿靳江河景观带布局，打造长株潭融城突破口。

（三）多点

集约推动城郊镇发展，将雨敞坪、莲花、乌山等建设成为联动城乡、精致精美的卫星城镇。（附图 2 湖南湘江新区空间结构规划图）

第二节 优化城市建设形态

（一）优化城市总体规划。突出全球视野、国际水准，坚持城市建设用地、生态涵养用地、农业农村用地各占三分之一的总体空间布局，打造便捷舒适的城市空间。统筹新区与周边地区联动发展，按照“多规合一”和“精明增长”的要求，适度混合生产、生活、生态三种功能，实现城市建设、公共服务、生态保护三者有机融合，形成“蜂巢式、网格状”的城乡空间结构，避免产业空心化和人口隔离化，建设集约紧凑、疏密有致、环境优先的现代两型都市。

（二）优化开发建设节奏。把握市场经济规律、自然生态规律和城市发展规划，用足城市存量空间，合理确定新区建设目标，科学编制新区建设规划体系。按照核心圈层、规划圈层、辐射圈层功能互补的定位，优化新区城市总体功能定位，打造宜居宜业、精致精美、人见人爱的城市品质。按照整体规划、分步推进的原则，明确分期开发重点，“十三五”期间重点完善岳麓中心城区和南部坪埔组团的城市功能、引导产业集聚，推进北部高星组团和西部宁乡组团的基础设施建设。

（三）优化功能片区控规。优化梅溪湖国际新城、大王山旅游度假区、滨江商务新城、洋湖生态新城、岳麓山风景名胜区、麓谷科技新城、金桥高铁站周边等核心片区控规，高标准编制望城滨水新城、宁乡沔东新城等拓展片区控规，提升产业用地比重，合理布局商住用地，留足生态用地空间，形成整体低密度、局部高效利用、景观廊道通透、天际线优美的城市形象。

（四）优化节点城市设计。注重细节营造，将整体风格、气质、高度、体量、色调、植被等细节有机融合，强化城市空间秩序管理，提炼城市文化遗产基因，形成城市审美感与辨识度合一的独特城市形象。加强湘江西岸、梅溪湖-雷锋湖城市中轴线、岳麓大道、东方红路两厢、出入城口等重点地段、重点区域城市设计和标志性建筑设计。对北起湘江航电枢纽、南至学士路大桥的湘江西岸岸线区域统一规划设计，进行景观绿化、灯光亮化、建筑美化，保护和适度开发生态绿洲，打造具有国际品质和湖湘文化

特质的现代化都市滨水景观区。

第三节 提升综合承载能力

（一）完善内部路网体系。建设过江通道，新增人民路、桐梓坡路（湘雅路）、月亮岛路（冯蔡路）、学士路、丁白大桥等过江桥隧，促进城市东西联动发展；加强功能组团联系，建设潇湘大道、雷锋大道—麓景路—含浦大道、黄桥大道南延线等南北向快速化通道，岳宁大道—梅江路、长益高速宁乡以东段快速化通道，改造提升 319 国道、西二环辅道、桐梓坡路、咸嘉湖路，建设新学士路、长望路西延、莲坪大道、南横线等东西向道路，建设金花快速路、历泉公路等外围联系道路，与长沙河东共同构建全市“环射+棋盘”的高快路网格局和“两环、四横、六纵、十一射”的骨干路网框架；完善轨道交通体系，开展湖南湘江新区城市轨道交通大中运量一体化规划研究，建设机场轨道快线、地铁 3、4、6 号线、2 号线西延线二期等轨道交通设施和中运量 T1、T6、T8 线等中运量公共交通设施，优化常规公交线路及站点，构建安全、便捷的公共交通换乘体系；完善城市路网微循环，大力实施疏堵工程，优化路网结构，提质主城区内部道路，增强服务配套功能；加强公共配套停车场建设，重点在轨道交通换乘站点、车站、医院、学校和道路街区等人流密集场所规划建设地下、地面或立体公共配套停车场；推进公交都市建设，贯彻公交优先发展理念，优先建设公交站场、公交专用道等公共交通设施；推进慢行交通体系建设，构建通畅、舒适的自行车道、步行道以及人

行过街设施系统。建成以大中运量轨道交通为骨干、常规公交、出租汽车为补充、自行车等慢行交通为延伸的公共交通格局。（附图 3 湖南湘江新区综合交通规划图）

（二）完善城市市政体系。按照“适度超前”和“先规划后建设，先地下后地上”的要求，构筑功能完备、安全高效的绿色市政设施体系。推进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全面实现雨污分流和生活污水全处理，实现新建区供水、供气、电力、通信、广播电视、通讯、治污的综合覆盖，构筑集信息传递、能源输送、排涝减灾、废物排弃等于一体的城市“生命线”，打造梅溪湖综合管廊建设示范区；实施电力扩容工程，实现电力通道全面打通，提高供电的可靠性、安全性；推进气化新区工程，提高天然气覆盖范围，全面完成园区“煤改气”工作；建设水务提升工程，科学规划建设城市给排水、排截污管网体系和污水处理设施，结合城市湿地景观改造合理布局小型污水处理设施，扩容洋湖、岳麓等污水处理厂；推进海绵城市建设试点，加强雨水在本区域内的积存、渗透和净化，统筹自然降水、地表水和地下水的系统性，协调给水、排水等水循环利用各环节，推广中水回用，促进雨水资源的利用和生态环境保护；建设优质水源保障工程，研究城市供水后备水源建设；提升通讯网络基础设施功能，加快建设光纤网络，大幅提升宽带网络速率。统筹各类防灾设施和应急救援专业队伍建设，构建高效的防灾减灾公共体系。到 2025 年，年均供电能力增加 13%，城区天然气入户率到达 100%，清洁能源利用率达 80%，中

水回用率达到 30%。

（三）提升公共服务体系。科学合理规划教育布局，高质量建设和完善教育基础设施，汇集名校名师资源，做大普惠式学前教育 and 优质义务教育、做特高中阶段教育、做优现代职业教育、支持高等教育发展，高标准实现区域教育现代化；建设象鼻窝、大王山、湘江新区综合体育中心，推动学校体育场所有序开放，大力推广校园足球和社会足球，形成运动活力之都；加大对医疗卫生事业的支持力度，提质现有综合性医疗机构，建立健全社区医疗、公共卫生、疾病预防控制、妇幼保健等多层次医疗卫生体系；推动政府投资兴建的各类公共服务设施向社会开放，整合基层宣传文化、党员教育、科学普及、体育健身、图书阅读等设施，建立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到 2025 年，实现小学 500 米服务半径、中学 1000 米服务半径覆盖率达到 100%，每 15 平方公里布局一所综合性医院或特色专科医院、每 5 平方公里拥有 1 处体育文化活动设施和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到 2017 年，新区核心区范围全面实现义务教育就近入学。

第四节 提升城市治理水平

（一）建设智慧新区。以新一代（智慧）城域网为基础，构建基于物联网和互联网结合的大数据应用平台和云服务信息平台，完善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免费无线城市。统筹物质资源、信息资源和智力资源综合利用，重点提升交通、社区、校园、水务、旅游、管理等领域的智慧化水平，打造湘江新区全域智慧城市综

合运营管理平台，提升城市资源综合使用效益和城市管理服务水平。推进梅溪湖、洋湖、滨江智慧城市建设。

（二）建设文明新区。发挥雷锋故乡优势，拓展文化传播途径，打造爱心城市、书香城市、志愿者之城。以构建区域整体文明为中心，按照功能互补、协调发展的原则，整体推进城乡文明一体，打造具有高效能的基础设施、高水平的管理体系、高质量的生活环境、高效率的合作分工、高品位的城乡文化、高素质的公民思想道德。全方位开展文明单位创建工作，争创全国文明单位。

（三）建设法治新区。改进社会治理，实现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关全面脱钩，构建社会综合管理、治安综合治理、矛盾综合化解、人口综合调控的平台和机制；加强城市管理，坚持属地管理和共同投入机制，将政府购买物业服务 and 城管日常执法有机结合，建立项目“建全移交”的体制，实施分类分阶段处理的高效机制；创新社区服务模式，推进基层治理模式改革试点，形成以社会保障卡为核心的“一号式”社会管理方式，推广一站式社会服务平台和网格化管理，把社区建设成为管理有序、服务完善、文明祥和的社会生活共同体。

第五章 探索生态文明建设新路径

坚持绿色发展，深入推进“两型”社会建设，严守资源消耗

上限、环境质量底线、生态保护红线，着力改善生态环境，实现生态文明建设与经济社会发展良性互动，将新区建设成为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梅溪湖国际新城、洋湖生态新城、大王山旅游度假区、望城滨水新城、宁乡沔东新城全面建成绿色生态示范城区。

第一节 优化生态安全结构

构建“一轴、三廊道、多节点”的生态安全格局，推动生态保护和建设。

（一）“一轴”是指湘江生态景观轴，突出水系的景观价值与旅游价值，建设滨河绿色廊道系统，确保重要景观河段滨江带与公共性道路的连通性。

（二）“三廊道”是指由北面的乌山——谷山廊道、南面的岳麓山——莲花山廊道以及通过基本农田——香山生态片联通南北的廊道组成的“工字型”生态廊道，加强森林生态系统的保护，增强与河流水系、保护区以及其他生态板块的连通性。

（三）“多节点”指区域内的林地、水库、湖泊、湿地、公园以及块状绿地等小型生态绿地斑块，增强城乡、建成区及廊道之间生态用地的连通性，提高区域生态系统稳定性，为居民提供休闲娱乐的场所。

第二节 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

根据湘江新区资源禀赋、发展现状与潜力，合理划分优化开发、重点开发、限制开发和禁止开发四类主体功能区。土地利用规划和其他各类专项规划均须按照主体功能区划的要求制定和实

施。（附图 4 湖南湘江新区主体功能分区图）

（一）优化开发区域。主要范围为岳麓区中心城区、望城区中心城区、宁乡县中心城区和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望城经济开发区、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宁乡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等区域，面积 158.4 平方公里。区域内开发强度较高、人口密度较大、资源环境容量接近饱和、生态环境压力相对较大，此区域主要针对现有空间布局、产业结构、发展方式进行优化调整。

（二）重点开发区域。主要范围为坪塘街道（长株潭生态绿心范围除外）、雷锋街道、白箬铺镇等街镇镇区和岳麓区、望城区、宁乡县中心城区外围区域，面积 455.2 平方公里。重点开发区域主要应在开发过程中注重规划和保护，实现可持续发展。

（三）限制开发区域。主要范围为基本农田保护区、禁止开发区的外围区域，面积 386.9 平方公里。区域原则上以保护为主，但在作城市发展用地时需对其使用进行合理引导。

（四）禁止开发区。主要范围为依法设立的各级各类自然文化资源保护区域及其它禁止进行工业化城镇化开发、需要特殊保护的重点生态功能区，面积 199.5 平方公里。除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之外，区域禁止一切建设活动，坚持生态保护和保育。（专栏 7 湖南湘江新区禁止开发区域主要范围）

第三节 加强生态系统保护建设

（一）划定生态保护红线。坚持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实施山水林田湖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构建生态廊道和生物多样

性保护网络。根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长株潭城市群生态绿心地区总体规划》，制定《湖南湘江新区环境保护规划》，划定生态保护红线，实施生态功能分区控制，明确禁止开发区域、限制开发区域、生态保护区域；加强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保护区、水源涵养区、自然湿地、长株潭生态绿心、工字型生态廊道等重点区域的生态环境保护，推进生态用地可持续增长；严格保护永久性河流、重要水库、大型水塘、山地、林地及基本农田，形成山体、农田和建成区绿化隔离带三道绿色生态屏障。对重要生态功能保护区实行严格保护下的适度利用和科学恢复，建成风廊、水廊、动物迁徙廊道等相结合的完善绿色生态网络，防止生态破坏和生态功能退化。生态保护红线一级管控区，主要包括湘江新区内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森林公园、风景名胜区的核心区、湿地公园，总面积约 120 平方公里，占湘江新区总面积的 10%。生态红线一级管控区内严禁一切与生态保护无关的开发建设活动。生态保护红线二级管控区，主要包括基本农田保护区、重点生态公益林区、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重要湿地，以及河流和交通道路生态廊道、公园绿地等，总面积约 330 平方公里，占湘江新区总面积的 27%，生态红线二级管控区内严禁有损主导生态功能的开发建设活动，禁止建设产生污染的项目。将生态红线保护纳入政府绩效考核，综合运用经济、法律、行政手段严守生态红线。（专栏 8 湖南湘江新区生态红线范围）（附图 5 湖南湘江新区生态红线空间分布图）

（二）加强生态环境治理。深入实施“清霾、碧水、静音、净土”四大行动，着力构建天蓝、水碧、空气清新的环境新常态。实施湘江流域治理，加快水生态保护，系统整治江河流域，统筹推进湘江干流及支流的截污治污、清淤疏浚、排水防涝、护岸防洪、生态修复等工程，加快建设城乡污水地下综合管廊和污染治理设施建设，实现污水“分类收集、无害处理、中水回用”。加强大气污染防治，建立完善区域大气联防联控协作机制，全面退出“三高一低”行业，落实扬尘控制网格化管理，扩大高污染燃料禁燃区范围，落实汽车尾气排放控制目标。实施重点大气工业污染源控制项目，重点加强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加强工业污水处理治理，实施污染物达标排放与排放总量控制定期考核和公布制度。推进土壤、固废污染防治及生态修复，开展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试点，实施原长沙市铬盐厂污染土壤等典型区域的治理、修复及风险控制。建立垃圾分类收集体系，实现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目标。深化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推进村庄生态化更新、农村垃圾、污水无害化处理和面源污染治理。到 2025 年，水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达标率、建成区集中式污水处理率达到 100%，所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稳定达标，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达到 90%以上，空气质量优良率达到 80%以上，建成区声环境质量全面达标。

（三）改善生态景观品质。树立山水林田湖是一个生命共同体的理念，按照生态系统的整体性、系统性及其内在规律，统筹

考虑自然生态各要素，进行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维护生态平衡，改善生态品质。结合新区绿地、山体、水域现状，打造沿山沿江沿湖的生态开敞空间。建设城市公园。推进岳麓山风景名胜区综合整治工程，保护提质谷山、香山、莲花山、乌山、大王山森林公园，打造社区精品绿地公园。建设环城绿带。以自然生态资源为基础，以绿带建设为抓手，营造自然植物群落，塑造防护绿地特色景观带，打造城市防护绿地型景观标杆，串联生态廊道、森林公园、湿地公园及楔形绿地，形成集生态功能、旅游功能、文化休闲功能于一体的环城绿带。建设水系景观。建设梅溪湖、桐溪港、雷锋湖、金洲湖、康宁湖、斑马湖等生态湖体，实施望城湖区水系综合治理，打造独具特色的都市湖泊水系景观，形成以湘江干流为主轴，湖泊湿地为节点，湘江支流为延展，湘江洲岛相点缀的滨水景观体系。到 2025 年，新区森林覆盖率不低于 35%，建成区绿地率不低于 45%，生态用地比例不低于 48%。

第四节 建设低碳节能示范新区

（一）推广绿色建筑。出台鼓励和支持绿色建筑建设、消费的扶持政策，完善绿色建筑指标体系和技术导则。将绿色建筑相关指标、星级要求等纳入立项审批、土地出让、规划设计、竣工验收、运营监管等环节实施全过程监管。规划期内，新区范围内新建建筑的绿色建筑标准执行率达 90%，二星级以上绿色建筑的占比达 30%以上，其中单体面积 2 万平方米以上大型公共建筑和政府投资公益性公共建筑应达到二星级以上。新建建筑设计和施工

阶段节能标准执行率达到 100% 。

（二）发展绿色交通。倡导步行交通、自行车交通、常规公共交通和轨道交通等出行方式，推动实现区域“绿色交通”全覆盖。鼓励和推广双能源汽车、天然气汽车、电动汽车、氢气动力车、太阳能汽车等绿色节能交通工具。加快轨道交通、绿道建设，实现以功能片区为单位轨道交通和慢行交通系统全覆盖。加快绿道建设，在新区形成自行车、步行慢行交通系统，创造绿色出行的基础设施条件。到 2025 年，公共交通出行占比达 40%，绿色公共交通出行比例占公共交通出行总量的 70%。

（三）发展绿色能源。推广分布式区域能源站，建设梅溪湖、滨江、洋湖、大王山分布式能源项目，提高天然气、太阳能、水源热泵、生物质发电等清洁能源利用比例；全面推进工业企业入园，鼓励建设集中供能住宅小区，通过热电联产提供生产性、生活性集中供热、供冷；实行能源消费总量与强度双控制目标管理，推进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和审查，从源头上控制能源消费增量、降低单位产值能耗。到 2025 年，工业园区单位工业用地产值超过 75 亿元，单位 GDP 能耗在 0.38 吨标准煤/万元。

（四）优化能源结构。实施一批落后产能淘汰项目，限期退出湖南坪塘南方水泥有限公司等污染企业；扩大、落实“禁燃区”范围，将原二环线内的“禁燃区”进一步扩大到岳麓区全区（含高新区），望城区的高塘岭街道、大泽湖街道、白沙洲街道、月亮岛街道、金山桥街道、黄金园街道等街道；禁燃区内禁止新建

任何燃煤设施，全面使用清洁能源。开展集中供热项目建设，将集中供热的园区由宁乡经开区扩大到望城经开区等条件较成熟的工业园区；实施清洁能源改烧项目，在包括宁乡经开区、岳麓工业集中区等工业园区内全面推广清洁能源；鼓励工业园区研发新的应用技术或者是改进能源消耗设备来提高能源的使用效率，对能源消耗超过国家和省级规定的单位产品能耗限额标准的企业和单位，严格落实节能评估审查制度；在农村地区，推进农村生物质能技术，普及和推广先进的沼气技术，以及生物柴油等其它生物质能技术。（附图 6 湖南湘江新区禁燃区分布图）

（五）鼓励绿色消费。编制清洁低碳技术推广目录，加强商业和民用节能产品的推广应用，建立高效的垃圾分类回收利用体系，实施两型产品认定和两型产品政府采购制度，创建一批绿色低碳城镇、园区、企业和社区，鼓励消费者购买节能环保产品，加快推动生活方式向勤俭节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转变。到 2025 年，新区生产销售产品两型产品认证比例达 80%。

（六）开展两型示范创建。纵深开展社区、村庄、企业、学校、机关等领域的两型示范单位创建活动，加快两型综合示范片区建设，打造两型生产生活的集中展示区，形成在全国有影响的经验模式。

第五节 健全生态文明建设机制

（一）建立健全自然资源产权制度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组织开展自然资源生态空间的确权登记，理清自然资源所有者、使用者、管理者、保护者、受益者的责任与权利，形成归属清晰、

权责明确、监管有效的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将用途管制扩大到所有自然生态空间，严禁任意改变用途。完善覆盖全部国土空间的监测系统。

（二）健全环境资源交易机制。依托长沙市环境资源交易所，深化污染物排放量、碳汇等环境资源交易，通过市场机制“盘活”有限的环境容量，促进减排技术的升级，控制或降低整体的污染物排放量，实现社会污染总成本的最小化。

（三）实行综合性生态补偿机制。完善生态保护成效与资金分配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通过财政补偿、转移支付方式，针对长株潭生态绿心、工字型生态廊道和靳江河、龙王港及其支流流域两厢的涉农行政村，对因保护耕地、永久基本农田、林地等重要生态功能影响了经济发展的涉农行政村，实行“有奖有罚”的管控措施，调动当地政府的生态保护积极性。

（四）建立完善第三方治理机制。探索实施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完善合同能源管理方式，创新环境公用设施投资运营市场化机制，撬动社会资本参与“两型”社会建设，提高环境治理的质量和效率。

（五）探索建立绿色绩效考核机制。严格实施流域水质目标管理和节能目标、环境空气质量改善目标管理，建立由经济发展、资源消耗、生态环境等指标构成的绿色发展评估指数体系，加大生态环保和低碳节能考核指标权重。实行流域水质分段负责制和断面考核。探索编制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和环境保护责任清单，

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建立完善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和环境污染事故责任追究制。

第六章 建设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

充分发挥科教与人才资源优势，推进体制机制创新，加快高新技术、高端设备、高级人才、创新企业、创新品牌和高水平服务等创新要素的培育和聚集，发展以技术、品牌、质量为核心的新产品、新产业和新市场，完善区域创新体系。打造由麓谷创新谷、岳麓山大学城、岳麓工业集中区组成的“创新三角”，构建“生产集群——创新平台——城市服务与创新服务”三个层面的创新功能支撑体系，建设国家级专业化创新创业中心。以长沙高新区为核心推进长株潭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将湘江新区建设成为创新驱动发展的国家级新区典范和具有强大带动力的区域创新中心。

第一节 建设创新驱动发展引领区

（一）积极推进“互联网+”和“+互联网”行动。以智慧新区建设为基础完善信息基础设施，完善无线传感网、行业云及大数据平台等新型应用基础设施，推进“互联网+”创新创业、“互联网+”协同制造、“互联网+”绿色生态、“互联网+”人工智能、“互联网+”便捷交通等重点领域发展。开展制造业“+互联网”试点示范，依托大数据和云计算推进大规模个性化定制、网

络化协同制造和服务型制造，打造中联重科、中电软件园等一批网络化协同制造公共服务平台，完善网络化、智能化、服务化、协同化的“互联网+”产业体系。

（二）扶优做强创新主体。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和主导作用，引导和鼓励企业制定创新战略，支持企业通过并购重组、购买知识产权等方式提高创新资源整合能力，培育中联、三一、中兴、隆平高科、远大住工等企业集团和创新联盟，支持联盟承担产业共性技术研发重大项目，完善产业创新链；实施“领军企业引领”计划，支持行业领军企业构建高水平研发机构，鼓励开展基础性前沿性创新研究，吸引集聚全球优秀人才，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创新型企业；实施“瞪羚企业”培育计划，重点扶持一批成长性好、发展潜力大的科技型中小企业加速发展；实施“柳枝行动计划”，为优质的移动互联网创业“草根”和团队提供支持，引导中小微企业走“专精特新”发展道路，构建技术创新公共服务平台，鼓励商业模式创新。

（三）提升科技创新能力。支持有特色高水平大学和科研院所建设，鼓励和支持参与国家重大科技计划与专项，组织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龙头企业、科研院所争取参与新一代宽带无线移动通信网、基因工程等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工作。鼓励支持企业承担国家航空发动机、量子通信、智能制造和机器人、重点新材料、健康保障、新能源、节能环保等领域的重大科技项目，争取国家科技项目或工程在湘江新区布局。加快建设以国家实验室为

引领的创新基础平台，加快建设一批科技基础设施，积极建设一批国家、省级工程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和企业技术中心。整合现有科技资源，统筹规划，在若干重点领域构建一批重要研发基地，实现集中布局，形成协同创新新格局。打造长沙麓谷创新谷，发挥高新区的科技研发资源优势和创意产业优势，鼓励科技创新，汇聚一流人才，建设研发总部、新兴产业创新与设计中心、现代服务集聚区等三大功能区。

（四）优化创新创业环境。健全技术创新的市场导向机制，促进企业成为技术创新决策、研发投入、科研组织和成果转化的主体。落实普惠性政策支持，完善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扩大固定资产加速折旧实施范围，推动设备更新和新技术广泛应用。推广新型孵化模式，鼓励发展众创、众包、众扶、众筹空间，发展天使、创业、产业投资，加快实施“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建设创业苗圃、创业社区、创客空间等创新创业载体。建设岳麓山“创客丛林”和“创业小镇”，发展高新创新区、环湖创意园、沿路创业街等市场化、专业化、集成化、网络化“众创空间”和移动互联网微孵化平台，实现创新与创业、线上与线下、孵化与投资的结合，为小微创新企业成长和科技人员创业提供开放式综合服务平台。（专栏9 湖南湘江新区代表性众创空间项目）

第二节 打造科技体制改革先行区

（一）推进科研院所转制改革。建设市场化的新型创新研究机构，围绕重点产业发展方向，面向科研院所设立政产学研协同

创新、以应用技术研发和产业化为主的工业技术研究院、研究所和研究中心。推进中南大学科技园、湖南大学科技园、湖南农大协同创新现代农业综合试验园、长沙科技城等产学研用金一体化基地建设，引进知名高校和科研院所所在新区建立产学研结合的技术转移中心。推进产学研政合作，建立科研院所、高校和企业开放科研设施的激励机制，推动科技资源开放共享。推进科研院所资产处置和股权激励试点。（专栏 10 湖南湘江新区代表性产业研究院）

（二）加快科技成果转化改革。完善技术转移机构，推动技术转移由零散、线下的技术转移服务向集成化、平台化、市场化、互联网化方向发展。建设湖南省科技成果转化和知识产权交易平台，完善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转化利用的支持机制。探索与欧盟企业网络（EEN）等建立科技合作伙伴关系，深化国际转移合作机制。协调推进“长株潭”三地科技创新共享合作机制，建立“长株潭”公共技术中心或平台；推进区校合作，加强政府（园区）与高校、科研院所的全面战略合作，共建公共研发平台，形成技术成果转移和产业化机制，建设长沙高新区、岳麓工业集中区等区校合作示范区。

（三）促进科技金融结合创新。加快技术和知识产权交易平台建设，建立从实验研究、中试到生产的全过程科技创新融资模式，促进科技成果资本化、产业化。支持探索科技金融结合新机制和新模式，聚集投融资资源，完善科技信贷服务体系、股权投

融资服务体系、科技资本市场体系，加快形成多元化、多层次、多渠道的科技投融资体系，破解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强化“天使投资”服务，聚集创投、风投机构，做大产业基金规模，促进企业上市，拓展科技型企业融资渠道。积极支持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与湖南股交所共建移动互联网专版等创新板块。鼓励发展移动互联网金融，支持探索互联网银行、证券、保险等创新模式。

（四）推动文化科技融合发展。突破一批文化科技融合关键技术，加强文化领域技术集成创新与模式创新，培育一批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的文化科技企业。支持湖南日报、长沙晚报等文化集团建设文化项目基地，高标准建设长沙国家文化和科技融合示范基地。创新“文化+创意+科技+产业化”的融合发展模式，建立文化科技协同创新体系。完善数字化网络化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打造文化科技发展平台。

第三节 建设军民融合创新示范区

（一）推进军民资源互动共享。引导各类符合条件的市场主体主动进入武器装备科研生产领域，开展军民供需对接活动，促进“军转民”和“民参军”的融合对接，建立军民融合重大科研任务形成机制，促进军民两用技术双向转化。对军民两用技术成果和专利开展市场化推广和交易，促进军工技术向民用领域辐射和转移转化。支持具有较强科技创新实力和自主知识产权的企业参与军工项目建设。推进军民标准深度合作，建立有机衔接、军

民兼容的标准体系。鼓励新区范围内新材料、智能制造、仪器仪表、生物医药、装备制造企业通过民品转军品、并购、产学研结合和成立军工产业基金等方式进入军工领域，促进民用高新技术领域适用产品与技术向军用转移应用。

（二）推动先进军用技术转化和应用。加强与国防科学技术大学等单位联合，加快湖南省军民融合协同创新研究院建设，促进军工技术向民用领域辐射和转移转化。加强北斗导航等军民两用技术联合攻关，扩大民品科研机构和科技型企业对军用技术研发承接范围。对接军工企业、单位，大力发展以超高频电子标签芯片应用为龙头的物联网产业、以北斗卫星应用为龙头的数字化导航产业、以航空部品制造技术应用为龙头的通用航空产业。加快推动天河系列超级计算系统的技术研发和产业化进程，助力云计算、大数据相关产业发展。

（三）建设军民融合科技创新产业园。提升岳麓山大学科技园和尖山军民融合创新产业园，在北斗卫星导航、航空航天、3D打印、物联网、智能控制等领域，建设集研发、孵化、加速于一体的军民融合科技创新产业园，为军民融合产业发展提供支撑载体。鼓励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等优势产业与军工产业融合发展。稳步推进军工科研院所改革，激发科研院所内在动力和活力。

（专栏 11 湖南湘江新区自主创新示范区示范项目）

第七章 打造内陆开放协作新高地

贯彻《湖南省对接“一带一路”战略行动方案》，抢抓全球产业重新布局和国际产能深化合作的重大机遇，发挥新区对接融入国家“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发展战略的区位优势和产业优势，主动参与国家扩大内陆沿边开放，提升全面开放水平、拓展经贸合作领域、扩大人文交流，加快构建全方位、多领域的开放发展新格局，打造内陆开放型经济新高地。到 2025 年，实际利用外资年均增幅达 15%左右，达 45 亿美元以上；进出口总额年均增幅达 12%左右，达 110 亿美元以上。

第一节 构建开放门户

（一）建设国际服务平台。依托滨江新城金融区、麓谷创新金融中心（梅溪湖国际新城二期）、滨水新城、大学城打造高能级国际服务中心体系。建设观音港新城长株潭创新合作示范区，承接湘潭综合保税区的增值业务，发展服务业外包、高端商务社区。建设长沙高新区国际科技商务平台、服务外包国际合作平台等国际社区、国际医院、国际学校、国际工厂，积极引入领事馆、商务代办机构，形成中部地区国际交流中心、国际研发中心、技术转移中心、国际教育基地和国际医疗健康基地。加快引进跨国总部经济，重点吸引世界 500 强和中国 500 强企业、港澳台知名企业中国总部或地区总部、国际行业组织在华机构入驻。

（二）建设海关特殊监管平台。争取在新区设立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积极与湘潭综合保税区、岳阳综合保税区、衡阳综合保税区、金霞保税物流园区实现联动发展，完善新区与周边地区的

保税物流体系。依托电子口岸公共平台，建立便利跨境电子商务等新型贸易方式的体制，健全服务贸易促进体系，实施“单一窗口”和通关一体化。创新实施期货保税交割海关监管制度、境内外维修海关监管制度、融资租赁海关监管制度等措施。实施进口货物预检验制度、动植物及其产品检验审批负面清单制度、检验检疫分线监督管理模式和汽车平行进口政策。发挥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的辐射带动作用，搭建服务于加工贸易转型升级的公共服务平台，支持区内加工贸易企业发展结算、保税服务、自主营销等业务。

（三）探索建立自由贸易试验区。以湘江新区为核心申报建设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重点发展智能装备、新材料、电子信息、生物医药等货物贸易，医疗健康、文化旅游、工程外包、研发设计等服务贸易，创新覆盖生产加工、物流运输、销售服务、国际结算及相关增值业务全产业链的贸易方式，形成中部地区国际贸易中心。

（四）探索口岸建设新模式。加强口岸执法政务公开的系统性、及时性，推进口岸监管方式创新，通过属地管理、前置服务、后续核查等方式将口岸通关现场非必要的执法作业前推后移，把口岸通关现场执法减到最低限度。推进新区与沿海沿边口岸之间的物流合作和联动发展，加快发展国际物流，构建集仓储、运输、加工为一体的现代物流体系。根据国家产业政策和新区产业基础，争取增设国家进口基地和整车、药品进口口岸。推动与沿海沿边

通关协作，实现口岸管理相关部门信息互换、监管互认、执法互助，加快推进关检合作“一次申报、一次查验、一次放行”，全面深化海关区域通关一体化和检验检疫一体化，实现与全国联动通关，优化口岸通关环境。推进电子口岸及信息化建设，建设集平台监管、数据处理、政策发布和国际物流动态于一体的电子口岸。

第二节 提升开放层次

（一）拓展国际合作空间。以融入自由贸易区网络为目标，利用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中韩自由贸易区、中澳自由贸易区、中巴经济走廊、孟中印缅经济走廊等开放合作平台和机制，拓展国际经济合作空间；与东盟、中亚、欧洲国家开展商事、经贸、海关、商检的互认合作的谈判，建立新区经广西和云南至东南亚国家，经新疆至中亚和欧洲的国际物流直达通道；发挥亚欧水资源研究利用中心、中意设计创新中心等合作平台作用，积极争取举办世界级论坛节会，拓展国际人文交流空间；深化与长沙、湖南国际友好城市、省州的交流，提升国际知名度和影响力；制定和实施面向全球的城市形象宣传计划。发挥省、市驻外机构的桥梁纽带作用，开展招商引资和经济协作交流，探索新工艺、新产品、新业态招商模式。

（二）优化对外开放环境。坚持“引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建立新的国际贸易规则下企业走出去促进体系，促进企业境外上市、海外并购、援外建设发展步伐；积极推进现代服务业综合试点，重点建设跨境电商产业园，形成服务贸易与货物贸易协调推

进的对外贸易新格局。建立健全制造、研发、销售、物流、结算五大中心功能体系，率先开展贸易多元化试点，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实现加工制造和商贸服务两种功能、两种税制的叠加，形成独特的开放型经济优势。扩大服务业开放。鼓励和允许融资租赁公司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允许设立外商投资资信调查公司、股份制外资投资性公司，融资租赁公司设立子公司不设最低注册资本限制，允许内外资企业从事游戏游艺设备生产和销售。

（三）优化外商投资服务。全面放开服务业市场，扩大服务贸易比重，形成鼓励区内优势企业产品走出去的机制，培育国内外知名的品牌。推进外商投资备案制制度改革，实施外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和负面清单监管模式，促进内外资企业一视同仁、公平竞争。引进和实施国际贸易、仲裁、管理等国际标准体系，鼓励企业和社会团体参与国际化标准体系的制定，建立符合国际惯例的经济运行规则和机制，打造与国际接轨的营商环境。争取新区开展放宽外资准入改革试点，探索逐步放开高端装备制造、高等教育、文化、医疗、金融、交通运输、信息服务、商务服务等产业的外资准入限制，突破外资在注册资本、股权比例、经营范围等方面的限制。建立更加开放的外商投资管理制度。全面放开外商投资广告企业的准入限制，实行纳税信用管理网上评级。创新企业标准备案管理制度，实现企业自主备案，将产品标准备案拓

展到服务标准备案领域。对从事委托加工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管理的产品和企业，取消生产许可证委托加工备案。

（四）促进国际产能和技术合作。开展国际产能和装备制造合作。瞄准中亚-俄罗斯-东欧、南亚、东南亚、西亚-非洲、大洋洲-南美等重点区域，推动产业化住宅、工程机械、环保机械、农业等重点产业“走出去”，开展国际化经营，建立海外研发中心或分支机构；发挥企业市场主体作用，落实国家优惠政策，对投资新区域和新领域、带动相关产业“抱团”出海的重点企业，给予政策和资金支持。以工程承包+融资、工程承包+融资+运营、BOT、技术研发外包等国际合作模式参与境外重大建设项目建设，鼓励有实力的企业建设境外经贸园区，吸引上下游产业链转移和关联产业协同布局，带动一批配套中小企业和上下游产业“走出去”；鼓励开展技术合作。支持高校、研究机构与沿线国家共建一批联合实验室（研究中心）和国际技术转移中心，合作开展重大科技攻关。引导支持有实力的企业在沿线国家建设研究中心或技术示范和推广基地。到 2025 年，对外投资中方合同投资额、对外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完成营业额年均增速保持在 20%左右。

第三节 实现联动型协作发展

（一）推进市域联动发展。按照产业联动发展、基础设施联动建设、资源要素联动配置、生态环境联动保护的要求，推动湘江新区核心区域、规划区域和周边区域协调发展；向东加强与长沙主城区和东部开放型经济走廊的互动发展，共同做强做优大长沙。

（二）推进区域联动发展。按照交通、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升级转移、要素市场、公共服务一体化的要求，以地铁、城市轻轨、城际公路同城化建设为重点，突出产业合理分工，形成“生产、研发、经营适度分离”的产业体系，引导企业总部入驻湘江新区。加强与周边地市的联动发展。向南加快推动长株潭一体化，共同打造国家级城市群；向北推动长益岳一体化，联动环洞庭湖生态经济区建设；向西推动长益娄一体化，共同打造湘中“金三角”。

（三）推进国家战略联动发展。积极对接“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中原经济区、成渝经济区等地区，推动形成优势互补、互利共赢的合作发展模式。主动参与“泛珠”区域协作，对接《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内地与澳门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加强与港澳的经贸合作。对接《海峡两岸经济合作框架协议》，加强与台湾的经贸合作。协调推进国家级湖南湘江新区与长株潭自主创新示范区、长株潭两型社会建设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建设，加快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绿色低碳发展示范区。

（四）推动与国家级新区联动发展。与浦东新区、江北新区、两江新区、天府新区形成长江经济带国家级新区发展联盟；与贵安新区、兰州新区、西咸新区、滇中新区共同形成“一带一路”的重要内陆节点；与广州南沙新区形成进出口联动、产品与技术互助的机制，促进与港澳的深度合作；与天津滨海新区加强产业招商合作，深度参与京津冀一体化协同发展；与福州新区加强合

作，参与海峡西岸经济区建设和台海经济合作；加强与舟山群岛新区、大连金普新区、青岛西海岸新区在海工装备、陆海联运等领域的合作，共同参与国家海洋战略。

第四节 构建多层次对外开放通道

（一）建设国际化互联通道。加强铁路运输网、水运网、公路运输网、航空运输网对接，着力发展多式联运，形成高效畅通的国际贸易通道。航空方面，申报湖南湘江新区通用机场，发展公务出差和空中旅游，推进大屯营军民两用机场建设，畅通与黄花机场的快捷通道；水运方面，申请省域统筹推动湘江航道升级，建设望城新康港、铜官港及其港口陆域用地，建设联港快速通道，加强与霞凝港、城陵矶港的分工协作，开通金桥物流园（长沙无水港）—岳阳—东南亚等“五定”班轮；铁路方面，推进湘新欧班列常态化，开通长沙西经广西（云南）至东南亚专列，打造辐射湖南、对接全国、联通世界的立体综合交通运输网络。

（二）构建省际间互通交通体系。高标准规划建设综合性、放射状交通枢纽节点，提升湖南湘江新区区域交通区位。建设渝长厦高铁、长沙至西安高铁、长沙至九江高铁、长常、长岳、长潭（西环线）城际铁路，开展京广高铁复线建设研究，将金桥综合交通枢纽建设成为一站式汇集高铁、地铁、城际、长途汽车、城市公交等一体的现代化国家级综合交通枢纽；优化湖南湘江新区（大河西）综合交通枢纽功能，将其打造成为长沙与长江中游城市群之间同城化中短途客运集散中心之一；建设石长铁路增建

二线工程和京广铁路货运专线，提质长沙货运西站，形成面向中西部地区的客货分流节点枢纽。

（三）完善高效城际交通体系。强化与周边区域联系，建成长株潭城际铁路、坪塘大道、潇湘大道等长株潭一体化综合交通工程，开展长株潭城际铁路连接长沙火车南站通道研究；建设湘府路、西二环快速化改造、黄花机场快速连接线等与机场、高铁的畅通工程；推进 G319 分流线、北横线、南横线等市域骨干公路建设；建设麓谷、含浦汽车站，推进长益高速公路扩容工程等区域联通工程，构建立体化的城市交通体系；建设客运港区和旅游码头，形成完善的水上客运交通和水上旅游线路。

第八章 构筑城乡统筹新模式

建立健全以城带乡、以工促农、以点带面、城乡互动的长效机制，实现城乡规划、基础设施、公共服务、产业发展、生态环境和管理体制的一体化，率先实现全面小康，在城乡统筹发展方面形成改革示范效应。

第一节 推进城乡建设服务一体化

（一）推动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围绕农村净化、亮化、绿化、美化目标，统筹推进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引导农民向集镇和中心村集聚，实施农村公路提质、电力扩容、安全饮水、环境整治为重点的“四大工程”，实施土地综合整治、电网升级、宽带

乡村、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小型污水处理、农村建房提质、农村危房改造和乡镇自来水厂建设工程，实现城乡基础设施的无缝对接、城乡生态环境同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同步改善。

（二）促进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加快建立以科技、教育、文化、卫生、体育等为主要内容的公共服务体系，逐步实现同城同待遇。建立健全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加快健全以城乡居民医保、最低生活保障、基本养老保险为主要内容的农村社会保障制度，完善社会福利、社会救济和社会互助等城乡一体、居民共享的社会保障体系。

（三）探索城乡生产要素双向自由流动。加快推进不动产统一登记工作，全面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等农村土地确权登记发证工作；发挥农村产权交易平台的作用，建立农村土地使用权流转交易市场，探索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鼓励社会资本发展村镇银行和小额贷款公司，提高农村金融服务水平。

第二节 实现城乡品质形象特色化

（一）差异化打造“美丽乡村”。坚持差异化、特色化发展，将乡镇、村组分为城镇化和保留乡镇（村居），分类指导、科学统筹乡镇产业发展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实现现代农业和美丽乡村共同推进，建设莲花都市旅游城镇、雨敞坪现代农业示范镇、靖港历史文化名镇、乌山中小企业基地，把白箬铺镇建设成为城乡联结特色小镇。按照促进农业生产发展、人居环境改善、生态

文化传承、文明新风培育的要求，建设关山、光明、真人桥、桐木、立马、香山等一批“天蓝、地绿、水净，安居、乐业、增收”的“美丽乡村”。

（二）实现旧城区和城乡结合部有机更新。到 2020 年，全面完成熊家湾、坪塘、桐梓坡、望兴、万宝山等棚户区改造，全面完成望城坡、后湖等城中村改造，完成新区范围内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按照“违建清零、环境清洁、形象清新”的要求完成雷锋老集镇、坪塘集镇等城乡结合部整治，加快城乡用地功能置换，复活传统街区、塑造城市门户，让城市享有农村的清新、农村拥有城市的文明。

第三节 推进城乡管理体制一体化

（一）健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推进机制。加快户籍制度改革，建立统一的居民户口登记制度，以合法稳定居住、就业为条件放开新区户籍登记；加快住房、教育、医疗、社保等与户籍管理相关的配套制度改革，确保迁移落户居民享受城镇居民同等权利；健全相关配套政策，剥离依附于户籍制度上的权属“捆绑”功能，实现农村居民与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分离，继续保留其落户前在原址所享有的各项权益。

（二）创新城乡一体化投入机制。建立政府投入、社会投资和村民自筹相结合的城乡一体化投入机制，采用政府补助、贴息贷款、公私合营等方式加大资金投入力度，提高农村建设的常态化和可持续发展水平。对于政府主导、财政支持的农村公益性工

程和项目，采取购买服务、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等方式，引导企业和社会组织参与建设、管理和运营。

（三）加快构建新型农业经营体系。引导土地经营权规范有序流转，创新土地流转和规模经营方式，积极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提高农民组织化程度。鼓励发展规模适度的家庭农场，引导农民专业合作社拓宽服务领域，鼓励工商资本发展适合企业化经营的现代种养业、农产品加工流通和农业社会化服务。

第九章 保障措施

坚持要素保障与创新驱动共同发力，政策支持与深化改革同步推进，政府引导与市场主导有机结合，赋予与湘江新区发展定位相适应的政策措施，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共同推进、共享成果的生动局面，为新区又好又快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第一节 优化管理体系

（一）加强组织领导。省委、省政府管理湖南湘江新区发展规划、区划调整、重大产业项目布局、厅级领导干部任免等重大事项和涉及省级事权的其他重大事项；长沙市委、政府负责湖南湘江新区日常运行和管理；湖南湘江新区按照经济功能区定位，统一编制规划并实施监管，统一制定综合配套改革政策，统一进行产业布局和项目准入，统一土地储备与管理，统一组织重大基础设施建设。湖南省委、省政府成立湘江新区建设协调领导小组，

定期或不定期召开会议，专题听取新区建设情况汇报，研究决定并协调解决新区发展中的重大问题。推动成立国家级湖南湘江新区部际联席会议制度。

（二）健全管理机制。湖南湘江新区党工委、管委会根据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的授权，履行部分省级经济管理权限和市级经济社会管理权限，对新区进行统一领导和管理；授权实施与市级经济社会管理权限和部分省级经济管理权限相适应的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确认、行政检查、行政裁决等行政执法权限，实现新区事新区办。对法律、法规没有规定由省级实施的权限，省下放市州的权限，全部交由新区直接实施；对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委托或下放的权限，采取新区管委会相关部门直接报省直部门单位、新区管委会直接报省人民政府的方式进行审批；探索行政区与功能区融合发展的管理机制，推动新区逐步由经济功能区向行政区转变，根据新区发展的实际需要，适时推进行政区划调整，不断增强新区行政统筹能力，逐步形成“行政区统领、功能区支撑、街镇整合提升”的管理体制架构。

（三）加强考核监督。湘江新区定期向省人民政府和国家发展改革委报送新区发展建设情况和推进改革示范经验；建立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机制，省委、省政府对新区进行年度绩效考核；新区党工委、管委会负责对有关园区、区县进行绩效考核，形成上下联动、协同推进的工作格局。

（四）强化法治保障。制定出台《湖南湘江新区管理条例》，

贯彻落实新区发展规划和总体方案，明确新区依法行政的主体地位和行政执法权限，将新区改革发展纳入法治轨道，为新区建设提供可靠的法制保障。

（五）抓好规划实施。进一步发挥总体方案和发展规划的统领作用，加强年度计划与发展规划，新区规划与长沙市土地利用规划、城市总体规划和交通、水利、产业、生态等专项规划的衔接，把发展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任务落到实处。按照发展规划确定的目标和任务，充分发挥重大项目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和带动作用，扎实推进重大项目、重大改革、重大政策措施落地，把规划变成计划，把计划变成行动。完善规划监督评估制度，强化组织实施、强化评估考核、强化宣传监督，扩大公众参与，加强统筹协调，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和支持新区发展和规划实施的氛围，形成落实规划目标任务的合力。

第二节 深化改革创新

把握好“加法”和“减法”、当前和长远、力度和节奏、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政府和市场的关系，着力加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激活市场主体活力、提高要素供给效率、创造优良发展环境，增强提升发展水平的改革动能。国家和省（市）重大改革优先安排在新区试点。结合自身优势，坚持问题导向，在协调推进全面改革的同时，每年围绕1—2个重大问题进行重点探索，创造可复制、可推广、可借鉴的改革经验，为推动新区转型创新发展

提供良好的体制机制保障。

（一）推进土地制度改革。探索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减少非公益性用地划拨，完善土地租赁、转让、抵押二级市场，扩大市场配置国有土地范围；完善工业用地配置方式，建立有效调节工业用地和居住用地合理比价机制，逐步缩小工业用地和其他经营性用地的地价差，开展工业地产信托试点；开展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建立健全节约集约用地综合评价、激励机制和考核制度；鼓励开发利用地下空间，建立低效用地再开发利用工作机制。支持在土地租让结合、先租后让、征转分离、弹性年限等方面进行创新。

（二）推进金融和投融资改革。开展综合金融试点。支持新区所属国企成为金融控股集团，鼓励各类金融要素市场和金融机构在金融产品、金融服务、金融管理、技术和组织形式等方面开展金融创新；规范发展互联网金融，支持互联网支付等第三方支付机构入驻新区；推动科技与金融结合，支持商业银行在新区设立科技支行；在新区开展投资贷款联动试点；推动金融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推动金融对外开放。支持新区试点金融开放政策，支持设立在新区的银行机构发放境外项目人民币贷款；争取率先在新区开展人民币资本项目可兑换。放宽社会投资准入。理顺市政公用产品和服务价格形成机制，探索发行一般债券、专项债券，为城市基础设施筹集长期建设资金，推广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吸引社会资本通过特许经营等方式参与城市

基础设施投资和运营。积极推行个人经常项下人民币结算、外商投资企业外汇资本金意愿结汇和银行办理大宗商品衍生品柜台交易涉及的结售汇业务。实行直接投资项下外汇登记及变更登记下放银行办理。加强统筹协调，完善适应现代金融市场发展的金融监管框架，依托行政区和业务主管部门，明确监管职责和风险防范处置责任，实现金融风险监管全覆盖。有效运用和发展金融风险管理工具，健全监测预警、压力测试、评估处置和市场稳定机制，防止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金融风险。

（三）推进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新区按照“精简、统一、高效、优质”的原则设置“大部制”的管理和服务机构。推进简政放权，由湖南湘江新区管委会统一履行规划区域内与市级经济社会管理权限和省级经济管理权限相适应的行政审批和执法权限，新区在计划、项目、资金等的申报、审批、审核、下达等方面按照市州级同等权限执行；推进“三张清单”建设，推行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制度，试点推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对行政审批的前置审查、办理程序和管理标准创新；深化商事制度改革，建立和完善企业设立“单一窗口”平台，全面推进“三证合一”，探索“先照后证”和集群注册等试点改革，激活企业活力、转变监管方式。推动工商、税务、机构代码等涉商事事项网上审批备案、网上办理、网上自动赋码。

（四）推进投资与服务贸易便利化。在新区优先推行自由贸易试验区在全国范围内可复制的改革经验。《国务院关于推广中

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可复制改革试点经验的通知》（国发〔2014〕65号）和后续改革在新区全面推广。按照国际通行标准推动体制机制改革创新和对外开放，实现投资和优质要素进出便利化，推动新区建立贸易自由、投资便利、金融服务完善、产业高度集聚、法制运行规范、监管透明高效、辐射带动效应明显的综合改革创新区。

第三节 强化政策保障

（一）财政政策。新区探索实行省指导、市管理的财政管理体制，设立财政部门管理财政收支，并设立单独的国库；设立湘湖南湘江新区建设发展专项，从2016-2020年，省财政每年安排一定数额的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支持湘江新区重大基础设施和重大创新平台建设，促进新区加快发展；省财政在分配地方政府债券资金时，对新区给予重点支持；相关专项资金分配向新区倾斜；优先支持新区符合条件的基础设施、城乡社会事业和生态环境保护建设项目申报中央基建投资等有关补助资金；优先支持新区符合条件的企业按照程序申报国家有关补助资金；完善地方政府债务管理配套制度，争取国家级新区政府债试点；完善基础设施建设融资证券化，建立湘江新区城市发展基金。

（二）国土政策。新区新增建设用地年度计划由省直接下达并给予重点倾斜；对新区内用地规模大的项目，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分期建设、分期供地、分年度解决新增建设用地计划。占用耕地确不能在新区范围内实现占补平衡的，依法在全省范围内统筹

解决。

（三）金融政策。支持在新区建立期货交易市场、知识产权交易中心和银行外汇结算中心；鼓励银行、保险、证券、财务公司、担保等各类金融机构在新区设立分支机构，支持银行业金融机构将区内现有金融网点升格为分行或支行；支持民间资本进入新区银行业，优先支持符合条件的民营资本在新区内设立自担风险的中小金融机构。

（四）创新政策。积极争取在湘江新区范围内全面参照实施《关于推广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税收试点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62号）明确的政策措施。支持新区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以校企合作为平台，促进产学研一体化，推进资金链、产业链、创新链“三链融合”一体化发展，争取给予新区在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中增加文化产业支撑技术领域的企业认定，支持新区组建工业技术研究院。支持建设重点（工程）实验室、企业技术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公共创新平台和研发设计、检验检测、金融租赁、互联网交易等公共服务平台；搭建新技术（产品）推广服务平台，推进政金产学研用模式建设。

（五）规划政策。允许新区根据发展需求，在不改变城市主体功能和总体结构，以及不违反城市群区域规划、城市总体规划、专项规划等强制性内容的前提下，对新区规划进行局部优化和调整，并报省人民政府核准；支持在新区开展城市规划、土地利用规划、生态文明规划和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多规合一”试点。支

持新区开展规划管理体制机制改革创新。

（六）产业政策。促进总部经济集聚，在新区建设湖南企业总部集聚基地，按照“生产、研发与运营基地”相分离的原则，建立新区与省内各市州招商引资合作及利益分享机制，鼓励和支持省属国企和央企驻湘总部企业入驻湘江新区；政府新兴产业发展基金等政策性基金引导社会资本投入先进装备制造等新兴产业；支持产品应用，对高性价比、市场容量大、进口替代性高的“两型”产品，在政府采购、招投标等方面建立“宽进严管”的绿色通道和差别化激励扶持政策；实施质量提升和品牌塑造工程，落实和配套政府质量奖励，打造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优质产品和知名品牌。

第四节 夯实人才基础

（一）推进人事制度改革。完善干部选拔、考核评价、管理机制，推进干部能上能下、能进能出、合理流动；授权支持新区自主制定机关事业单位的岗位制、绩效考核制和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国有企业的岗位制、绩效考核制、薪酬管理体系；建立和完善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各方面人才顺畅流动机制；授权新区创新人才考录、引进、培养、使用等方面的优惠政策，可在湖南省人才引进有关优惠政策的基础上加大倾斜力度。

（二）加快建设人才特区。推进新区智库建设和发展，鼓励和吸引国内外知名智库、知名专家到新区开展咨询服务，加大引智力度。坚持人才优先发展战略，积极探索人才开发、股权激励、

技术入股、科技成果产业化、人才中介服务等方面的特殊政策和机制；加大人才开发投入，大力发展人力资源服务业，加快建设和扶持高水平、国际化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建设人才交流培养平台，支持高校、科研院所、企业跨国跨地区开展学术交流和项目共建，设立联合研发基地，推动境内外人才联合培养，加快博士后科研流动站、科研工作站以及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等载体的建设。

（三）实施高端人才聚集计划。依托国家海外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基地、国家创新人才培养示范基地，加大对国家“千人计划”、省“百人计划”人才的引进力度，引进一批从事国际前沿科学技术研究、带动新兴学科发展的杰出科学家和研究团队。实施千名企业家和万名专业技术人才培养计划，加大力度培养国内外顶尖企业家和管理精英，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赋予领军人才更大的人财物支配权、技术路线决策权、经营管理决策权，实行以增加知识价值为导向的分配政策，实行特殊的薪酬待遇体系；鼓励海外高层次人才带尖端技术、项目、工作团队入区，与港澳和海外机构建立人才优势共享机制，联合开展科研项目研究，进行科研成果转化，形成“人才雁群”效应。

附件：专栏 1. “十二五”期间湘江新区主要经济指标情况

专栏 2. 湖南湘江新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

专栏 3. 湖南湘江新区产业园区功能定位

专栏 4. 湖南湘江新区智能制造示范项目和企业

专栏 5. 湖南湘江新区先进制造业重点项目和企业

专栏 6. 湖南湘江新区现代服务业重点项目和企业

专栏 7. 湖南湘江新区禁止开发区域主要范围

专栏 8. 湖南湘江新区生态红线范围

专栏 9. 湖南湘江新区代表性众创空间项目

专栏 10. 湖南湘江新区代表性产业研究院

专栏 11. 湖南湘江新区自主创新示范区示范项目

附图 1. 湖南湘江新区区位图

附图 2. 湖南湘江新区空间结构规划图

附图 3. 湖南湘江新区综合交通规划图

附图 4. 湖南湘江新区主体功能分区图

附图 5. 湖南湘江新区生态红线空间分布图

附图 6. 湖南湘江新区禁燃区分布图

附件

专栏 1 “十二五”期间湘江新区主要经济指标情况

指标	2010 年		2015 年		“十二五” 年均增长 (%)
	总量	增长 (%)	总量	增长 (%)	
一、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730.77	20.7	1602.53	11.5	14.2
第一产业增加值(亿元)	31.94	5.1	46.5	2.9	4.0
第二产业增加值(亿元)	478.67	27.2	1084.12	11.3	15.6
第三产业增加值(亿元)	220.16	10.7	471.91	13.2	12.2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亿元)	376.44	29.5	855.38	12.2	16.9
建筑业增加值(亿元)	102.23	22.9	172.65	7.0	11.9
二、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亿元)	248.0	53.8	831.84	11.4	19.9
三、财政总收入（亿元）	83.71	30.4	217.32	7.0	21.2
四、固定资产投资（亿元）	627.4	31.1	1762.70	21.7	23.1
五、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242.09	18.3	486.75	13.5	15.2
六、常住人口(万人)	125	—	134	3.6	1.4
七、主城区建成区面积（平方公里）	105	—	126	—	8.1
八、空气质量优良率(%)	52	—	70	—	—
九、单位 GDP 能耗(吨标准煤/万元)	0.6	—	0.54	-1.0	-1.4
十、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80.08	0.6	84.58	1.0	0.90

十一、科技进步贡献率（%）	50	—	57	—	1.5
十二、研发经费投入占 GDP 的比重（%）	2.1	—	2.3	—	—
十三、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22814	—	40320	9.5	—
十四、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10640	—	23780	9.5	—
十五、耕地数量（公顷）	32932	—	30200	—	—
十六、林地面积（公顷）	40546	—	39050	—	—
十七、湿地保护率（%）	50	—	70	—	—

专栏 2 湖南湘江新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

指标	单位	2018 年预测		2020 年预测		2025 年预测	
		总量	年均增长 (%)	总量	年均增长 (%)	总量	年均增长 (%)
一、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2140	11.0	2700	11.0	4400	10.0
第一产业增加值	亿元	60	4.5	70	4.5	85	4.0
第二产业增加值	亿元	1400	11.0	1730	11.0	2795	10.0
第三产业增加值	亿元	680	12.0	900	12.0	1520	11.0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亿元	1170	11.0	1440	11.0	2300	10.0
建筑业增加值	亿元	230	11.0	300	11.0	480	10.0
二、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	亿元	1300	18.0	1800	18.0	4000	18.0
三、财政总收入	亿元	300	12.0	390	12.0	660	11.0
四、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	20.0	—	20.0	—	18.0
五、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740	15.0	980	15.0	1650	11.0
六、常住人口	万人	149.3	5.81	160.9	5.01	202.6	4.72
七、主城区建成区面积	平方公里	140	—	152	—	190	—
八、空气质量优良率	%	75	—	80	—	82	—
九、单位 GDP 能耗	吨标准煤	0.48	—	0.43	—	0.38	—
十、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85.96	—	86.88	—	89.14	—
十一、科技进步贡献率	(%)	61	—	66	—	75	—

指标	单位	2018 年预测		2020 年预测		2025 年预测	
		总量	年均增长 (%)	总量	年均增长 (%)	总量	年均增长 (%)
十二、研发经费投入占 GDP 的比重	(%)	2.5	—	2.8	—	3.3	—
十三、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53660	10	64920	10	104550	10
十四、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31650	10	38290	10	61660	10
十五、耕地保有量	公顷	—	—	26492	—	26492	—
十六、林地保有量	公顷	—	—	37070	—	35600	—
十七、湿地保护率	%	75	—	80	—	85	—

专栏 3 湖南湘江新区产业园区功能定位

园区	产业布局	主要产业领域
长沙高新区	先进装备制造业	工程机械、航空航天装备、智能电网装备
	新一代电子信息技术产业	北斗导航、智能终端和仪表、信息安全、集成电路
	节能环保和新能源产业	绿色建筑、太阳能光伏、动力电池、环保设备及服务
	生物医药	高性能医疗器械、现代制药
	创新创业产业	移动互联网、软件、工业设计、动漫游戏
宁乡经开区	智能家电产业	智能空调、冰箱等家电
	食品精深加工产业	调味品、饮料等
宁乡高新区	工程机械及配套产业	起重机等
	新材料产业	储能材料
望城经开区	有色金属精深加工及先进制造产业	高性能金属材料、有色稀有金属材料、高性能电线电缆、航空航天装备、工程机械、电力装备
	食品深加工产业	乳制品、休闲食品、软饮料等
	电子信息产业	电子元件、芯片、智能交通
	现代商贸物流	现代物流、商贸
岳麓工业集中区	检验检测产业	工程质量检测、环境检测、生命科学检测等
	文化创意产业	文化旅游、艺术设计、建筑设计

专栏 4 湖南湘江新区智能制造示范项目和企业

国家首批：

华曙高科工业级 3D 打印系统试点示范

湖南省首批：

1. 湖南华曙高科技有限公司
2. 湖南红太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 湖南科霸汽车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长沙市首批：

生产过程智能化企业(项目)

1.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中联重科混凝土成套设备智能云服务平台
2. 晟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高精双零铝箔成形智能制造示范项目
3. 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 高压开关制造成套装备的数字化车间
4.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20 万吨优质酱油、年产 1 万吨优质茶籽油智能化生产线
5.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中药大品种智能化生产线建设
6. 长沙格力暖通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长沙格力暖通制冷设备智能化生产一期工程
7. 湖南红太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高效太阳能电池智能制造数字化车间
8.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电控柜工业机器人自动化生产线应用

- 9. 湖南派意特服饰有限公司 服装个性化量身定制平台及生产线
- 10. 湖南航天磁电有限责任公司 高性能永磁铁氧体瓦磁智能生产线建设
- 11. 湖南天冠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行业网络智能交换终端与资源管理平台产品的智能制造产业项目

生产产品智能化企业(项目)

- 12. 湖南华曙高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级 3D 打印系统试点示范
- 13. 威胜集团有限公司 智能电表及智能用电管理终端智能制造项目
- 14. 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60 台套无菌制剂机器人自动化高速生产线

专栏 5 湖南湘江新区先进制造业重点项目和企业

领域	项目名称	投资主体	所在区域
装备制造	乔治海因茨小飞机项目	湖南乔治海因茨飞机制造有限公司	高新区
	中国通号长沙产业园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	高新区
	华自科技麓谷产业园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新区
	中联重科麓谷工业园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高新区
	鼓风机生产项目	长沙鼓风机厂有限责任公司	望城区
	天映机械航空技术装备生产项目	长沙市天映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望城区
	宁乡经开区智能家电产业园	社会资本	宁乡县
	三一产业园	三一重机	宁乡县
	松德机械湖南生产基地	松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宁乡县
	飞翼充填设备生产和研发中心	飞翼股份有限公司	宁乡县
	盛泓食品机械机器人基地	盛泓机械	宁乡县
	湖机国际机床生产项目	湖南湖机国际机床制造有限公司	宁乡县
新能源 新材料	新一代高效智能化新能源产业关键 装备及成套工艺技术能力项目	湖南红太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高新区
	现代绿色住宅工业化基地	远大住宅工业有限公司	高新区
	力科混合动力技术总成项目	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高新区
	金荣同心先导材料科技园	湖南麓谷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	高新区
	C919 大飞机刹车片	霍尼韦尔博云航空系统(湖南)公司	高新区

领域	项目名称	投资主体	所在区域
新能源 新材料	机轮刹车生产研制基地	长沙鑫航机轮刹车有限公司	高新区
	湖南省天马新能源科技产业园	湖南省翔飞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望城区
	中德有色产业园	湖南金佑投资有限公司	望城区
	天卓环保管道及检查井生产基地	长沙天卓塑胶有限公司	望城区
	高档涂料技改项目	湘江涂料科技有限公司	望城区
	涂料锌粉项目	优美科富虹（湖南）锌业有限公司	望城区
	废杂铜直接生成“高导电光亮铜” 低碳化项目	湖南金龙国际铜业有限公司	望城区
	金洲锂离子动力电池产业园	湖南中大技术创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宁乡县
	杉杉新材料项目	湖南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宁乡县
	湖南建筑科技产业园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宁乡县
	妙盛锂电池项目	湖南妙盛国际企业孵化有限公司	宁乡县
	纯电动汽车用大功率动力锂离子电 池项目	湖南锂顺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宁乡县
	松井新材料基地	松井新材料有限公司	宁乡县
	联塑建材宁乡生产基地	湖南联塑实业科技有限公司	宁乡县
	格力空气能热水器及其配套产业园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等	宁乡县
	高效氮化合金新材料技改项目	长沙东鑫环保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宁乡县
	懋天钨业项目	湖南懋天世纪矿业有限公司	宁乡县

领域	项目名称	投资主体	所在区域
新能源 新材料	先导电子陶瓷项目	湖南先导电子陶瓷科技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宁乡县
电子信息	新型显示技术研发项目	长沙市宇顺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高新区
	自主可控计算机整机生产项目	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高新区
	中兴通讯长沙基地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高新区
	光纤水下探测系统	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高新区
	第二代通信光纤生产基地	中光通信科技（湖南）有限公司	高新区
	居民健康卡的区域诊疗一卡通平台	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高新区
	汽车电子产品及商务平台研发、生产基地一期项目	深圳善领科技有限公司	高新区
	光通信及微电子研发生产基地	湖南网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望城区
	光智通讯光器件生产项目	湖南光智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望城区
	特种电线电缆项目	长沙恒飞电缆有限公司	望城区
	西湖电线电缆项目	湖南西湖电工有限公司	望城区
	长沙证通电子互联网大数据科技产业园项目	深圳证通电子有限公司	望城区
	智成交通总部及生产基地项目	湖南智成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望城区
	光电信息产业园	湖南美视显示触控技术有限公司	宁乡县

领域	项目名称	投资主体	所在区域
生物医药	海凭医疗器械产业园	湖南海凭国际医疗器械产业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高新区
	大健康产品生产基地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高新区
	中达鹭马整体搬迁项目	湖南中达鹭马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高新区
	干细胞与免疫细胞储存项目	湖南光琇高新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高新区
	无菌制剂高速智能机器人联动生产线研制与应用装备制造示范基地	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乡县
食品 轻纺 家电	大旺乳饮项目	湖南大旺食品有限公司	望城区
	中粮可口可乐华中项目	中粮集团	望城区
	中国长沙丝绸之路特色食品产业园	宁乡经开区管委会	宁乡县
	宁乡粮油食品项目产业园	湖南湘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宁乡县
	玉屏山国际产业城	蓝月谷集团有限公司	宁乡县
	康师傅长沙饮品、方便面生产基地	康师傅控股有限公司	宁乡县
	洋河酒业宁乡生产基地	洋河股份湖南工业园	宁乡县
	加加食品科技工业园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乡县
	盼盼食品生产基地	福建盼盼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宁乡县
	“湘品出湘”湖南名优商品长沙运营中心	湖南省湘品名优商品展示贸易有限公司	宁乡县

领域	项目名称	投资主体	所在区域
食品 轻纺 家电	上海喔喔华中生产基地	上海喔喔(集团)有限公司	宁乡县
	六和通食品	湖南六和通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宁乡县
	洽洽食品	长沙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宁乡县
	海信电器综合生产基地	海信集团	宁乡县
	格力电器宁乡综合生产基地	格力集团	宁乡县
	湖南雪天盐业生产基地	湖南雪天盐业集团	宁乡县
	泰国两合发食品总部生产基地	泰国两合发食品有限公司	宁乡县
	农产品加工中小企业集中区	长沙仙翔食品有限公司等	宁乡县
	华润饮料	华润股份有限公司	宁乡县
	湖南粮食集团宁乡食品产业园	湖南湘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宁乡县
	皇氏乳业华中生产基地	皇氏集团湖南优氏乳业有限公司	宁乡县
	梦享时代综合生产基地	梦享时代公司	宁乡县
	湖南省妇孕婴童产业示范园	宁乡经开区管委会	宁乡县
	食品产业公共服务平台	宁乡经开区管委会	宁乡县
	湖南国际保健品化妆品产业园	宁乡经开区管委会	宁乡县

专栏 6 湖南湘江新区现代服务业重点项目和企业

领域	项目名称	投资主体	所在区域
健康医疗	湖南湘江新区医疗健康城	梅溪湖投资（长沙）有限公司及社会投资	岳麓区
	浏东新城生态养老健康城	社会投资	宁乡县
	长沙市妇女儿童医院	湖南惠安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岳麓区
	居里研究所	普仁医疗、法国居里研究所	岳麓区
	梅溪湖三甲医院	湖南嘉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岳麓区
	中医附一医院	湖南新天地投资集团、中医附一医院	岳麓区
	长沙市口腔医院河西分院	长沙市口腔医院	岳麓区
	中信湘雅生殖与遗传专科医院	中信湘雅生殖与遗传专科医院有限公司	高新区
文化旅游	湘江欢乐城	湖南湘江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岳麓区
	海昌欢乐海洋公园	湖南湘江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海昌（中国）有限公司	
	梅溪湖国际文化艺术中心	梅溪湖投资（长沙）有限公司	岳麓区
	后湖国际文化艺术园	政府和社会资本	岳麓区
	长沙华谊电影城	华谊兄弟（天津）实景娱乐有限公司	岳麓区
	观音湖文旅综合体	社会资本	岳麓区

领域	项目名称	投资主体	所在区域
文化旅游	李自健美术馆	长沙市李自健美术馆	岳麓区
	省美术馆	省文联	岳麓区
	香山 4A 级景区建设	香山管理处	宁乡县
	美丽中国长沙文化产业示范园	宁乡县人民政府、深圳华强文化科技集团	宁乡县
	宁乡经开区工业旅游 4A 级景区	宁乡经开区管委会	宁乡县
	清晏九洲文化产业园	正大集团	宁乡县
	关山古镇	社会投资	宁乡县
	长沙汉王陵（国家）考古遗址公园	市级投资	望城区 岳麓区
	湖南省歌舞剧院搬迁及配套项目	湖南省歌舞剧院	高新区
商贸服务	步步高·新天地	步步高置业有限公司	岳麓区
	绿地·湖湘中心	长沙麓山新城置业有限公司	岳麓区
	洋湖奥克斯商业综合体	长沙奥克斯置业有限公司	岳麓区
	滨江新城保利商业综合体	保利（长沙）西海岸置业有限公司、万科地产	岳麓区
	世茂希尔顿酒店	长沙世茂房地产有限公司	岳麓区
	梅溪湖艾美酒店	社会资本	岳麓区

领域	项目名称	投资主体	所在区域
	恩瑞万豪酒店	长沙恩瑞集团有限公司	岳麓区
	金桥国际商贸城	湖南百家汇投资有限公司	望城区
	奥特莱斯世界折扣名牌店	湖南裕田奥特莱斯置业有限公司	望城区
	天园地芳珠宝城	湖南港湘置业有限公司	望城区
	望城红星美凯龙广场	长沙红星美凯龙家居生活广场有限公司	望城区
	金洲 CBD 九龙仓项目	九龙仓(长沙)置业有限公司	宁乡县
	利和商业综合体	社会投资	宁乡县
	洩东新城综合体	社会投资	宁乡县
	尚峰尚水城市综合体	大连正源置业	宁乡县
	未来方舟城市综合体	湖南润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宁乡县
	宇业·东方红郡综合商业体	社会投资	宁乡县
	金融国际大厦	楷林(长沙)置业有限公司	岳麓区
总部经济	中盈广场(浙江商会大厦)	中盈万佳置业有限公司	岳麓区
	宜家中南总部	宜家购物中心集团	岳麓区
	卓伯根中国总部	德国卓伯根集团	岳麓区
	柏宁酒店、柏宁地王广场	长沙市柏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岳麓区
	金茂梅溪湖国际广场	长沙金茂梅溪湖国际广场置业有限公司	岳麓区
	中建·梅溪湖中心	湖南中建信和梅溪湖置业有限公司	岳麓区

领域	项目名称	投资主体	所在区域
总部经济	中铁城建集团总部	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岳麓区
	梅溪湖 CBD 超高层写字楼项目	方兴地产长沙有限公司、梅溪湖投资(长沙)有限公司	岳麓区
	晟通·梅溪湖国际总部	湖南晟通置业有限公司	岳麓区
	芝林集团总部	湖南芝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岳麓区
	联东 U 谷长沙望城产业综合体	长沙联东金煜有限公司	望城
	联东 U 谷·长沙国际企业港	北京联东集团	岳麓区
	中冶长天梅溪湖科研设计中心	中冶长天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岳麓区
	中南大学科技园（研发）总部	中南大学及岳麓工业集中区管委会	岳麓区
	天择传媒总部基地	极锐视界（湖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岳麓区
	湖南省信用联社总部	湖南农信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岳麓区
现代金融	高新区科技金融中心	长沙高新区管委会	高新区
	浦发银行大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岳麓区
	广发银行大厦	湖南银建滨江置业有限公司	岳麓区
	长沙银行总部	长沙银行	岳麓区
	楷林国际大厦	楷林（长沙）置业有限公司	岳麓区
	钱隆金融中心	湖南福晟集团有限公司	岳麓区
	鼎衡大厦	湖南贵发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岳麓区

领域	项目名称	投资主体	所在区域
现代物流	中汽（湖南）汽车服务产业基地	中国汽车零部件工业公司	岳麓区
	云栖路国际汽车长廊	九城集团等社会投资	岳麓区
	长沙高新区进出口商品展示交易中心	长沙高新区对外科技交流中心	高新区
	海外多品牌并购项目	湖南御家汇科技有限公司	高新区
	金桥国际商贸城	湖南百家汇投资有限公司	望城区
	高星物流园加工仓储区(高星钢铁物流园)	湖南高星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	望城区
	沁坤大宗农产品现货电子交易平台	长沙沁坤大宗农产品现货电子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宁乡县
	大河西汽车城	社会投资	宁乡县
	源山冷链物流园	湖南源山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宁乡县
	酒鬼酒集团华中销售总部、仓储物流中心及灌装基地	湘泉集团	宁乡县
	湘茶集团宁乡产业园	湘茶集团	宁乡县
	宇培物流	上海宇培（集团）有限公司	宁乡县
	苏宁云商长沙基地	苏宁云商	宁乡县
	湖南绿色建材科技示范园	中国建筑总公司	宁乡县
	百利威电商仓储物流中心	社会投资	宁乡县

领域	项目名称	投资主体	所在区域
检验检测	长沙检验检测认证专业园	长沙智芯高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岳麓区
	博奥基因检测技术应用示范中心	博奥生物集团有限公司、湖南时代阳光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岳麓区
	洋湖国际创富中心	湖南和翔科贸发展有限公司	岳麓区
	计量检测公共技术服务基地	广电计量检测（湖南）有限公司	高新区
	金域医学检验中心	长沙金域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高新区

专栏 7 湖南湘江新区禁止开发区域主要范围

01 风景名胜区

共 1 个，面积 3600 公顷，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岳麓山）。

02 森林公园

共 12 个，总面积 13365.5 公顷。其中，国家级森林公园 1 个（凤凰山），省级森林公园 1 处（乌山）、市县级森林公园 9 个（谷山、象鼻窝、狮峰山、莲花山、嵇珈山、泉水冲、茅栗冲、大石坝、白泉）。

03 湿地（湿地公园）

共 2 个，总面积 1477 公顷。其中，国家级湿地自然保护区 1 个（金洲湖），省级 1 个（洋湖）。

04 重要水源保护区

共 19.1 公里，主要为湘江长沙段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共 735 公顷，主要为茅栗冲水库、泉水冲、玉华、石枳冲、新华等水库饮用水源一级保护区。

05 永久性水面

共 20 个。其中，湖泊 11 个（南塘湖、大泽湖、张家湖、史家湖、斑马湖、耳朵湖、白石湖、梅溪湖、后湖、咸嘉湖、西湖），水库 9 个（观音岩、古冲、峡门塘、山塘、石塘、陶公岭、桃花、危家湾、塔冲）。

06 水源涵养区和重要山林地

莲花河、八曲河、马桥河、龙王港等重要河流和泉水冲等水库的水源涵养保护区两岸自然地形第一层山脊以内或平地 1000 米以内的林地，以及坡度大于 25%、相对高差超过 30 米的山地和林地。

专栏 8 湖南湘江新区生态红线范围

功能类型	红线保护区域	管控区 级别	所属区 域
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	二水厂（新址）取水口上游 1000 米至傅家洲尾（其中：桔子洲以西湘江小河水域除外）	一级	长沙市
	望城区水厂取水口上游 1000 米至下游 200 米	一级	望城区
	宁乡县自来水三厂取水口上游 1000 米至下游 200 米	一级	宁乡县
	茅栗冲水库、泉水冲水库、玉华水库、石枳冲水库、新华水库水域等	一级	岳麓区
	其它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二级	全境
风景名胜区	岳麓山风景名胜区	一级	岳麓区
森林公园	凤凰山森林公园	一级	宁乡县
	乌山森林公园	一级	望城区
	象鼻窝、狮峰山、泉水冲、莲花山、嵇珈山、茅栗冲、大石坝、白泉、谷山森林公园	一级	岳麓区
湖泊、湿地	洋湖湿地公园	一级	岳麓区
	金洲湿地公园	一级	宁乡县
	大泽湖、南塘湖、张家湖、史家湖、斑马湖、耳朵湖、白石湖	二级	宁乡县
	梅溪湖、后湖、咸嘉湖、西湖	二级	岳麓区
耕地	基本农田保护区	二级	全境
林地	重点生态公益林区	二级	全境
绿地	长株潭城市绿心（绿地系统）	二级	全境
生态廊道	湘江及其生态廊道、靳江河及其生态廊道、龙王港及其生态廊道、八曲河及其生态廊道	二级	全境

专栏 9 湖南湘江新区代表性众创空间项目

项目名称	投资主体	所在区域
58 众创空间	58 同城	岳麓区
移动创意梦工厂	长沙信息产业园	高新区
长沙高新区创新孵化大楼	长沙高新区创业服务中心	高新区
众创空间新型孵化平台	长沙高新区管委会	高新区
湘江新区尖山湖国际创新中心	长沙麓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高新区
腾讯众创空间	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	高新区
微软云暨移动应用孵化平台	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	高新区
金荣同心先导材料科技园二、三期	湖南麓谷科技孵化器公司	高新区
兴工科技园	湖南省兴工置业有限公司	高新区
梅溪湖九合创客空间	湖南九合投资有限公司	岳麓区
梅溪湖创意产业园	梅溪湖投资（长沙）有限公司	岳麓区
创智天地	中南大学、岳麓工业集中区	岳麓区
梅溪湖创新中心	梅溪湖投资（长沙）有限公司	岳麓区
菁芒创客空间	宁乡经开区管委会	宁乡县
湘江新区创客丛林	湘江新区投资控股集团	岳麓区

专栏 10 湖南湘江新区代表性产业研究院

1. 中科院天仪空间技术研究院
2. 湖南省产业技术协同创新研究院
3. 湖南增材制造（3D 打印）应用工业技术研究院
4. 湖南锂电池产业研究院
5. 湖南移动互联网产业技术研究院
6. 长沙智能制造研究总院
7. 中国电子-IBM 联合创新实验室
8. 湖大科技园及创新研究院
9. 中南大学科技园及创新研究院
10. 湖南虚拟现实研究院
11. 中国（金洲）锂电谷工业研究院
12. 湖南航天新材料研究院
13. 长沙机器人研究院

专栏 11 湖南湘江新区自主创新示范区示范项目

领域	项目名称	投资主体	所在区域
创新示范平台	军民融合科技创新产业园	湖南省产业技术协同创新研究院、长沙信息产业园	高新区
	湖南（航天）新材料技术研究院	航天科工集团、长沙高新区管委会	高新区
	麓谷节能环保产业园	长沙麓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高新区
	湖南省知识产权交易中心	湖南省知识产权信息服务中心、长沙市知识产权局、长沙高新开发区麓谷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高新区
	计量检测公共技术服务平台	广电计量检测（湖南）有限公司	高新区
	金域医学检验中心	长沙金域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高新区
航空航天	星载高端微波通信部组件及航空航天工艺装备技术改造项目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高新区
	长沙鑫航机轮生产研制基地（一期）	长沙鑫航机轮刹车有限公司	高新区
	C919 大飞机刹车片研发生产项目	霍尼韦尔博云航空系统（湖南）公司	高新区
新一代信息技术	自主可控计算机整机生产项目	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高新区
	指纹识别模组技术的研发和产业化	长沙市宇顺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高新区
	移动穿戴智能设备项目	湖南御家汇科技有限公司	高新区
	中兴通讯长沙基地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高新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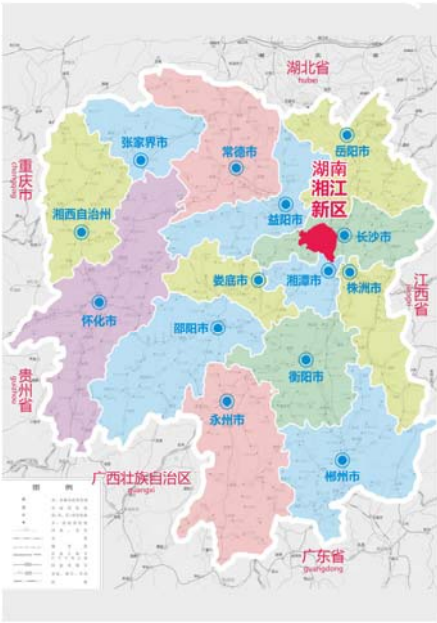
领域	项目名称	投资主体	所在区域
新一代信息技术	电子商务产品创新基地一期工程	中移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高新区
	湖南长沙云计算中心项目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	高新区
	虚拟产权交易平台	湖南创无限移动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高新区
	企业管理移动应用平台	湖南金蝶移动互联技术有限公司	高新区
	互联网金融大数据平台	湖南易宝天创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高新区
3D 打印	工业级 3D 打印成套装备及生产线	湖南华曙高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高新区
新材料	国家炭/炭复合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高新区
北斗导航	湖南省北斗卫星导航应用示范工程—北斗卫星导航系统在邮政物流领域的应用示范	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新区

附图 1

湖南湘江新区区位示意图



湖南湘江新区在国家新型城镇化布局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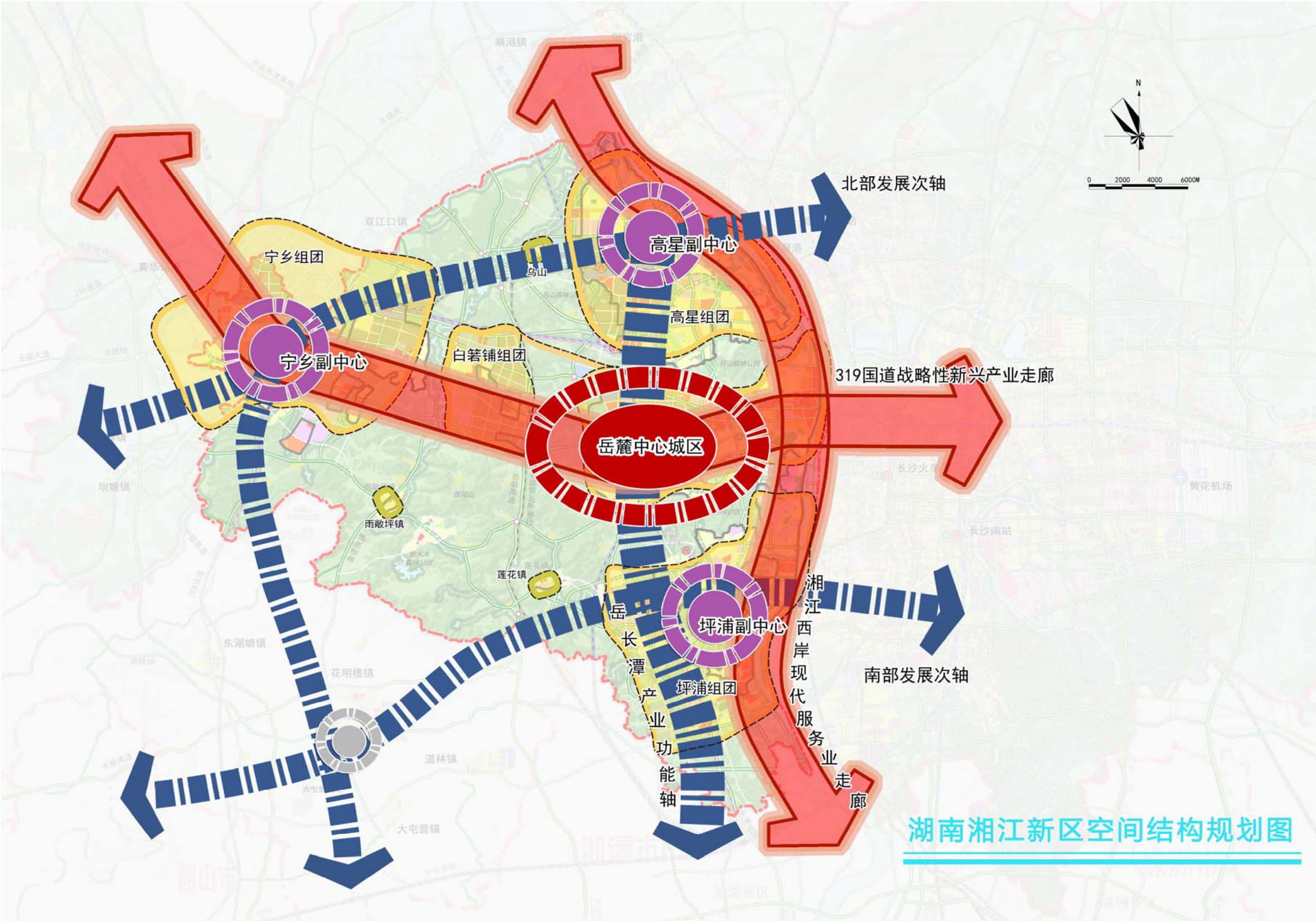


湖南湘江新区在湖南省的位置



湖南湘江新区在长沙市的位置

附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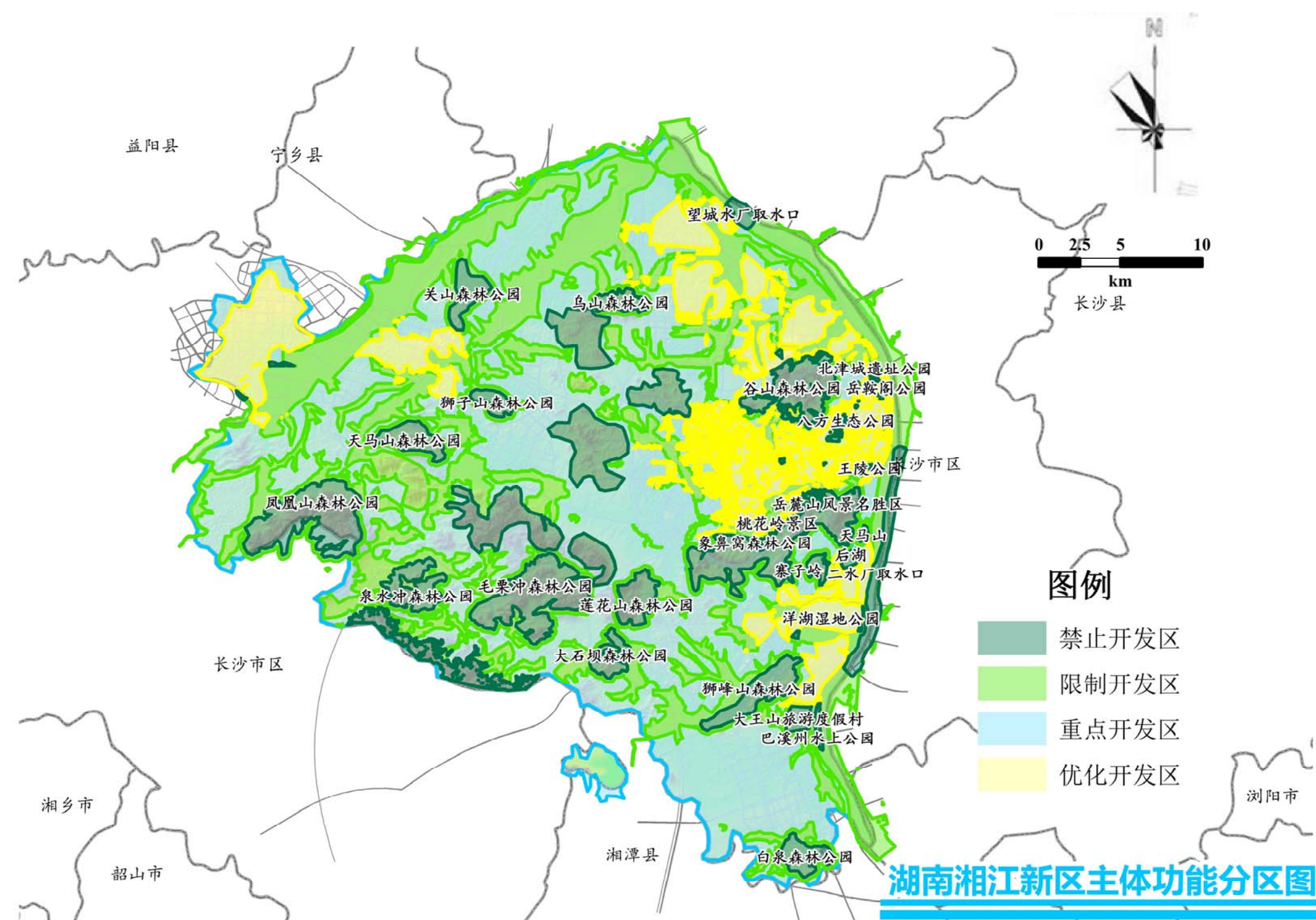


附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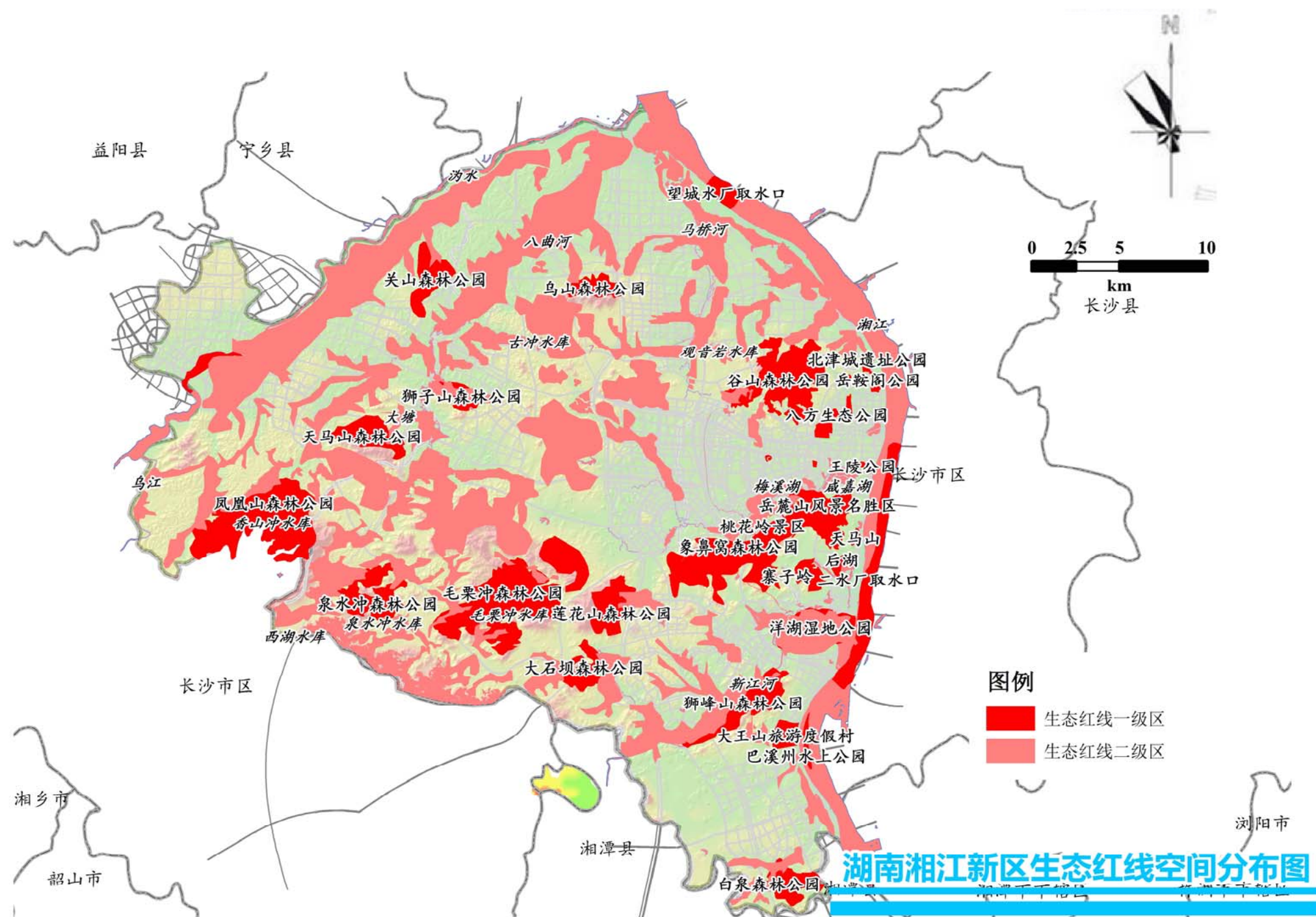
湖南湘江新区综合交通规划图



附图 4:



附图 5



附图 6

